

光海君日記

百十八之二十

1001000  
1001



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典藏  
由國家圖書館數位化

205227

卷七. 2. 1



光緒二十一年九月

丁巳八月朔癸巳

數穿為正金克孝納薦基砥礪子去乃乞傳田同知除  
 授並給價物○傳曰初四日新闕視李毅堅能特考提調  
 以下一齊會共者李言子為監○奏請副使柳桐川狀  
 駁正使李廷龜病重李入稟傳曰觀此嘉狀李廷龜以國  
 之重臣為國奉瘞赴京今至病重故可驚慮急遣內  
 醫賈去相當藥馳往以救○罪人崔天健病死於溫陽配  
 所天健據云元黃為外孫也稱有寸苟而庸庸見  
 其素清泌不得致於廷班及亦廢之既據天健首飾  
 引而為危長此中初清保至是死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margin, possibly bleed-through or a separate column.

甲午

十二月廿三日

以義州府尹喜快傳曰此差官不無被他催迫直抵五臺山  
之契速令該處詳議預備一咨送平鎮江俾無意外之患  
**事案為**○司憲府啓曰世公道公在科舉而以求紀  
綱掃如人不畏法無耻之輩行詐爲端加不士習偷薄因  
一事而做百言無所不至極可寒心今此增廣別試出於無  
前之度甚登舉也非但外方罷場出榜之後名多縮私  
之謫至於高師則四方之根脊也二所中場舉子作弊  
辱試官入場者將逾千人而罷場徑出在庭者僅百餘人  
以此仍爲製表述苟且出榜作弊者儒生也使儒生無效弊  
之學券者非試官乎作弊之罪僞生固不得辭試官亦當  
令受其責取人之際有一毫未盡之辜則自前未有仍存  
其榜之時請二所試官等亟命先罷其職仍罷其榜且一  
所差備官行詐用術之罪朴文箕雖極已甚豈渠之所  
獨爲哉同泰之官必無不知之理請亟命削去仕版一以重科

# 權

舉一以快人心近來人心於惡因小嫌而誣告者不勝其多  
世道至此孰能安心至於匿名書則父子間不得相傳昭  
載大明律與我國大典而近日作俑大開無前之禁衆情之  
所大悶也驢州牧使金涌當此國家時急營建之日責出  
材木於嗜官雖托以清心樓造作尚實非不得已之役也因  
此致怨使之生變且明知非金亥丁所至則政是無名之  
狀而至於馳啓以起大獄其心極可惡矣諸命罷職荅曰  
徐雷菴落一所同系差備官並罷職○傳曰奏請使先  
東譯官權仁允軍官洪龍海奇通獻並加資○傳曰王  
差官接伴官一邊極擇差出譯官亦十分擇差以符  
○司諫度啓曰科舉之法至公且嚴而近來士習偷薄每  
於設場做出無根之語眩亂聽聞士習之不美固不足說  
今此增廣二所中場舉子作架檄圍經出此誠二百年所  
未有之變而為試官者只率餘存舉子以至夜深製述  
仍為出榜其苟且之責實有所在至於一所則試官考



取之文為差備官者中間用情相換本草之說傳播  
於外其時試官似無不知之理而不為疑請處置烏得  
無責京師四方之根本而苟且姦濫之弊至於此極至如  
安邊罷場京畿右道之縮私亦不可不治二所作掣舉  
子從速明覈試官並命罷職一所差備官朴文冀鄭所  
拿鞠得實試官並為推考安邊作掣儒生各別覈覈  
京畿右道試官並命罷職仍罷其榜以正科舉之弊  
答曰依該官罷職罷榜李徐當後落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乙未

丁巳八月廿三日

傳曰今此兩關必自上親審累度詳察造然後可無  
後悔一二番徃見有何所益仁慶宮先政弘政二殿暨程  
上樑後其內外堂一處並急先造則自上可以時舉動  
親覽大內則分付以造此意知悉况連造殿亭之言于  
去監○傳曰定配罪人身死則自官無檢屍之事事問  
于禁府以啓○傳曰北兵使李守一時未赴任紀存道  
可謬之事監兵使未下去前自奉曰防備守崇之策詳  
議指揮以送事言于脩邊司○傳曰新闕先政殿上  
樑文為先製造事言于大提學○傳曰禁府坐衙不  
頻今後日次坐起依例為之以決獄事○傳曰罪人金  
亥丁尹銀金尹興福尹銀天尹銀老李興男並放送  
○司憲府登曰差脩官用術行私之事播在萬口將不可掩  
朴文薰已先摘發前去仕版回系之負厥罪惟均無輕  
重之差豈止於罷職而已請並命削去仕版一操而罰

也  
呂州區戶狀

答白依啓○司諫院啓白安邊罷場雖出於士習之不美  
本道舉子咸聚該所皆以為定年訓導在於放學之中  
決不可赴舉以此言予入門官入門官不能自處通于該  
官該官以為入場之後則事在該官入場之前則事在  
入門官互相推調不為善斷以致士子撤去該官仍罷  
所出雖在於入門官為該官者烏得無責請入門官  
罷職該官推考答白依啓



丙申

丁巳八月初四日

傳曰慶運宦墻因雨頽毀處所當急上修築而互相推擱  
久不改築核為駭愕兵曹色即廳推考今後各別急速  
舉行奉言子該當○義禁府依架儒生慎堦黃夢麟  
孝光傳宋信吉權翼拿囚○進士高迥上疏請加上徽  
號○義禁府啓曰允定配罪人物故則本道依法典檢屍  
覈實馳啓派乘規例矣傳曰知道崔天健勿為檢屍○  
政院啓曰兩驛之馬立待闕門外者所以備不時傳命俾無  
一刻遲滯之患也自在平時乘輿司即廳外他即廳則不  
能擅騎而近來國綱解弛人不畏法皆自占騎拉擇上等  
令番享之至於時急出使之時政院致包更付催促  
而畏其即廳之威終不得立極為駭愕乘輿司即廳  
外他餘即廳請軍命從重推考自今以後各別申明他  
即廳乘馬者以濫騎同律奉捧承傳施行傳曰允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margin, possibly a page number or title, also illegible.

丁巳月記五丁酉

傳曰自前代劉子則只以某事進劾事大祭出外  
報而未有全勝劉辭出名報而回亦之時也但來凡  
劉辭書與為勝出名報云事體未安比少年少壯進  
之輩未諳舊例而然也今後一依舊例為之奉政  
院知悉奉行○傳曰近日諸名兒以用甚多兩龍公  
世道三十事兩南各六十事由扇兩南各三百把精選上  
廷事三道登司處下諭○京畿學曰柳希亮以驥柯  
上表事狀登待罪傳曰事係大逆則虛實間方伯守令  
豈可據登石為證聞年少無所失安心勿倚罪事回諭  
○巳時太白見於午地

Handwritten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Handwritten text in the left margin, possibly a page number or a reference mark.

丁巳八月初六日戊戌

傳曰慶宦宮視亭為賀殿上樑文依例撰進亭言子春  
監○傳曰慶宦宮東方似虛申純一孫山君家近處造成一  
樓閣係鑿大地中築一島以鎮壓東方亭某空日會  
看形勢詳問于諸術官以啓亭言子春監





丁巳八月初七日 己亥

傳曰俞大逸家代七百餘間李重基家代四百餘間入于  
慶遠宮大內清溪一區以鰲多納石子俞大逸加資實職  
除授李重基陞李上鰲為正除授○傳曰 宣祖大王玉冊  
文製述冊寶陪進禮儀使李爾瞻鞞具馬一匹賜給 宣祖  
大王玉冊文書寫官題主官吳翊 懿仁王后玉冊文書寫  
官冊寶陪進題主官沈惇冊寶進受祿旨大祝李偉知  
宮闈令內官金忠英崔奉天並加資大祝金贊幹終  
陞臺上熟馬一匹面給他餘賞格並依柎之為時例詳奏捧  
承傳施行柳希亮已為加資勿令疊授○知文博士趙裕  
善啓曰臣伏見三司一體自古相敬乃所以重公儀也故兩  
司之官小有物協於玉堂則慚悚自處之不暇而安有忍  
耻冒據者乎前日李公鄭天亨厭彈處且因僚強引不  
當避之避推諉於棟院是豈甚諫之風采乎自前兩司之  
官如以某事引避則不氣論僚例為處至免白服制

在家不與其事之爾則有向一事之嫌於處置而何至引  
咎自劫乎其臨機巧免之計固不可掩故玉堂處置之  
際初欲論逐而終至於苟且請出則公論以立斷然可知  
而天高不有物遂乍呈乍出呼唱道路畧無顧忌三  
司相敬之義果如是乎臣當初不能堅執已見使乞  
至今玷辱名器無非如臣者於思出膏之罪請命鑄罷  
臣職以重三司體面傳曰勿辱○傳曰捧軸者永旨韓續  
男加資○以朴自興為大司諫林健為執義李綏祿為  
尚衣院正柳德新為敦寧老正李塔為知文館校理



丁巳八月初八日庚子

傳曰高陽郡守洪邁女子生貧戶弘業女子淑儀為先  
定之其篋三棟處女並許婚○堂令郭乙亨召曰昨見  
弘文博士趙裕善啓辭顯校重治不可一刻苟冒請命眾  
所臣職答曰勿辭退待物治

十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丁巳八月初九日辛丑

司憲府啓曰掌令郭元基窮源辨明引姪而退玉堂  
之官陳剗顯斥則為甚諫者決難在職當初之處豈  
厥後之出入似不可論掌令郭元基請命無差若曰依  
丞○傳曰光政殿上標文急速製入

Handwritten text in the left margin, possibly a page number or title, written in a cursive script.

Main body of the page containing multiple columns of handwritten text, organized into a structured layout with vertical lines. The text is written in a cursive script and is mostly illegible due to fading and bleed-through.

丁巳八月初十日壬寅

傳曰內殿遭重服上絺內宴等禮勢難親臨於未及引之  
前苟簡權停名為欠缺日子稍為退定若引後引之似  
當此意乞禮官據處

*[Faint, illegible handwritten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丁巳八月十日癸卯

政院駁曰臣等竊思之以士大夫之喪去之期必下別出  
婦人例為降服況朱熹之言自朝以下諸服絕無者  
國母而為私室宗憲姑期服乎自辨國法以乘中外望  
辨禮之舉不啻如渴而至今未行人情之鬱結已云甚矣  
今若退定別將至於冬除冥誕之日自上親臨恐傷玉  
體莫重莫大之慶又豈可如此遲延乎上緣大禮請勿  
退日悵若臣民之望臣等職忝近密區之下懷不敢不達若  
知道之禮官為慮○訓鍊考監駁曰臣等竊思惟京江  
母師之設微意其中原通和如使整齊待度之意畧同  
元非異敵相戰之計也以見存和之中餘更格軍從畧  
磨石鍊其數至於五百九千名之多今若准備如上射  
端乎則似維容易辦出故當初只請擇出母師把總使  
之勾發行和鍊習之事豈有以在氣以時勢為難於軍  
一將辦出事甚不易雖出大將軍卒不備未知如何

格

伏惟上裁傳曰知道水錢試閱 先翁雖不親臨自  
祖宗躬親行之時別有之况今日非太平安不志危有  
國之不可不慮者也京江舟師試閱無妨一依 祖宗躬  
格軍抄發例抄定句先出把總十分着實料理仍  
使考監提調句發察任



丁巳八月十二日甲辰

傳曰金知為德仁家代三百二十四間前孫監沈德家  
代一百五十間前自累安謀家萬之萬得宗家代一  
百二十四間前孫監趙德家安友印孫祿家代一百二十  
間前孫監安光善家代一百二十二間前孫監尹尹者家  
代一百五十四間前守孝德元家代九十九間前仁家  
端向並如安德仁家職除後○內鄭承澤家代一  
子一子孫間入子仁家安家後安家職除後○司憲府  
石名近來公道高掃和情湧謀應和言去處姑息  
為法典有識之心已寒仰屋之嗟方極至於冬夏殿最  
堂不倉視守令之貪殘人民之困瘁莫此勝甚為  
方伯者雖一於公道不容一毫之私權恐污吏或例於其  
間以自墜攬隆之風采先踰虛偽之塗轍一依書快褒  
貶言能之守令或至於二三或至於四五見之者其類有  
此况朔知其不實而強款上聞者何以為心乎迨有八道

廢於言一人居下者頗多以此觀之則民生宜若斯堵  
樂業而慶之膏血已盡民亡相繼豈不怪哉自今以  
後無一人居下之豎司先嚴後推事各別捧承傳施行  
且守令邊帥之提備軍糧軍器等物以決點玉核金  
者亦後不知其米人而絕無儲峙之實言社之鞏固不足  
置諸齒牙至於方伯別備恐馳騁之或後該處則尤患  
論責之不暇內外雷同虛偽已痼徒自今有措備者遣  
御史點檢水邊則載如以實草倉非水邊則比時便  
質布上納事亦捧承傳施行君臣之間天尊地卑名分  
截嚴若以一時私恩暫有偷禮之事則非但遂成規例  
其弊將至於主勢不尊臣不祀分所關豈不重且大  
哉以故者正抑使躬身死之故命退已定之大禮佳  
等不勝驚焉惟定至制禮表服自期以下諸服絕新不可  
以拘忌雖在士夫猶為不可况堂之盛代為國以禮之時  
年儒者力爭於其毫釐分寸之間其意深遠請亟命



Vertical columns of handwritten text in a cursive script, likely a historical document or manuscript. The text is arranged in approximately 15 columns, with some characters appearing faded or obscured by ink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丁巳八月十三日乙巳

營建志監啓曰武庫宣侍友具仁聖家基在仁安宮  
南牆外其階石柱礎並二百十箇亦府使李瞻家基在  
南小門洞其階石柱礎並二百七十九箇亦僉使李文萬  
家基立彰義門仁安宮不遠處其階石柱礎並一百  
七十箇亦孫監其祿中家基立並壽宮後其階石柱  
礎並一百五十一箇軍資監並奉寧申楯家基立於禮  
坊洞其階石柱礎並一百二十箇幼學堂瑜家基立仁  
安宮南牆外其階石柱礎並一百七十五箇亦執友閤  
伏親家基立於安陸宮近處其階石柱礎並一百五十八  
箇願納者監以補國用當此石級浩大之日非但訶補  
非輕其願納之誅極為可嘉且行副設軍鄭景信  
別脩正缺二百七十為願納似當各別褒賞以開助  
工之路傳曰知道並加資申楯亦為遷轉金瑜除  
職鄭景信每等付祿以示嘉獎之意○乃安

陸寬後子似為解弛寒節不遠各別檢督從陳  
畢後子言于者監○領敦寧府子鄭思紆四  
度望游法名目今國有大受子名力夜部近夫  
師以勳舊大臣詎亘一向游夜杜門不出早勿為國  
辭連出氣禮

陸寬後子似為解弛寒節不遠各別檢督從陳  
畢後子言于者監○領敦寧府子鄭思紆四  
度望游法名目今國有大受子名力夜部近夫  
師以勳舊大臣詎亘一向游夜杜門不出早勿為國  
辭連出氣禮

丁巳八月十四日 丙午

傳台迎冠服時有白宣教等輩午陳賀既以告  
廟後川之奉磨鍊磬下別宣教友等今何以書  
磬字七禮友奉磬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Handwritten text in the left margin, possibly a title or chapter heading.



丁巳八月十五日 丁未

傳台沈喜壽趙存性放逐壽協家入于堂陸定名方內  
放逐穢膝還給○司憲府稟請信禮友更諱之與若  
曰係耆茂落



丁巳八月十六日戊申

司堂府公曰凡夫禮習儀一為之不足至於再至於三  
者其意欲百官不使失儀於正日而重其禮也今日  
習儀時禮貌官呼唱拜做該令在在百官不得  
闕一休之後趨未起拜其苗該禮貌官請命罷職於  
日推考○咸鏡此日權結公曰臣伏觀下備多可備  
忘記前後生請丁寧懇懇宵旰所艱迥出常情  
萬一之外之朝堂諸臣女為之悉心籌畫能得其安  
勿忘朱教之弄矣也今本道以祖承堂師之御

引在之所經營而不幸一為者連歲大旱民失其天大  
命近止生靈臨盡南北遠近一樣空虛道流傳聽  
聞驚悸老賊播弄倍我之憂實去既植物怪傑作  
孽情恟懼朝不謀夕天時人事均然可見朝廷若  
以本道為上之可奈何生而待亡則已不也調兵添戍拘  
粟賑飢之舉一刻斯急臣懼以無狀深望九重垂憐

當凶歟板陽之日夙夜憂歎因念做濟人今當遠維  
區之所懷惶恐敢恐傳口依他凡防備齊禦之策未下去  
前此兵使詳無空置得無一毫疎虞之患○金郭道  
大早之餘大水連河田苗損傷西成望斷道內各邑  
歲五流三此月孝弘霄地恐以聞○卞承字為右資成  
柳希奮為兵營判書以老檢為特平尹衡甲為瑞興  
縣定安時生為免山縣定尹忠原為春川縣定

丁巳六月十七日己酉

司憲府臣曰天道至仁雷達上無竟日之怒國鮮永黜  
彼棄之臣斯宜小在君去度乎世其際亦務法不可容  
易而遂成財尤不可不慎辨誣之慶環東土白氣不  
鼓舞權抃悌刃在上聖上亦有悌刃 祖宗告廟上紳  
在而及之由舉而及第沈喜壽時為大臣獨敵邪議  
自後君父掩蔽主功不遺餘力削黜門外厥罪猶輕况  
若 廟之後徽紳未上外大慶之事之既了尚遂而遂釋  
主邪論者其所以若 皇上之殊恩而揚 祖宗之輝光  
乎及第趙存性甫其赴京之時帶率逆黨伴為  
軍官暗錄妖詩不即直達此豈可赦之罪乎黜之未  
久又下赦道之命及第奇協福附永康多宗亦幸而  
反奈其勳績乃寧江都監護逆議為他日要印之  
路此豈可赦之罪乎渠之家在雖至萬間之多皆入  
於新潤之內而酬之以闕如或價物可也烏可如是之



故向燔其罪又欲殺陛下非言徑傳過而不可以家舍入宮  
之故向道之以係閹宗社之重罪乎若徒有罪者皆  
也欲買之謂之甚為自死之計詎不寒心國言曰  
象怒方徵請並巫還收成命以快惡情告曰累經大  
赦放逐給解何妨不允○傳曰十月初九日上歸仍行  
勿退○日陳院乃曰沈嘉壽以兩朝老臣系國勳府  
乃忘君護逆私札經世至以不死為恨及其辨誣追崇  
終始力塞階竅病廢之人至共及扁石之為掩蔽至  
切謗訕朝儀少無忌憚撥諸不法固維容貸黜之門  
外亦其末減有例可釋之事而大臣廢未軍經先放逐  
乎奇禍福附承慶必隸其門保危事者之後僕死躬  
功實出於口論之不限及其逆議黜在江都渠以守土之  
臣忘君事雖豐饒美膳盡心供送猶恐或忽論以主  
法罪者萬死而一區家舍能入宮牆之內自有訕者之物  
豈可使黨逆獲逆之餘端至蒙放逐遂給戍職之恩



乎趙存性帶率道黨征為軍官記錄妖詩不即直達  
人臣多義我恐不肖以是有所可贖之詞反蒙放逐之恩  
乎請此三人並還收成命答曰果經去放放遂給朕  
何妨不允○傳曰明日為政侍講院副貳盡為差出○  
回暹奏請使李廷龜上疏為我差曰者疏知卿疾有  
喜深用嘉慰卿竭力周旋延受 聖命以遂予願  
親之顧酬勞之曲不足以為報何因多病乎醫官常帶  
素行坊至於先道乎宜勿為惶恐事回請

Handwritten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but appears to be a continuous passage of Chinese characters.

丁巳八月十八日庚戌

傅心浩父為湘儀尹父為淑儀○司憲府司諫院連  
及清沈春壽趙存性奇協遂叔成命石從此後兩日  
孟日連也○以孝每保為判校黃益中為司僕寺正  
柳孝立為軍資監正金汝誠為軍器寺正鄭廣敏  
為尚衣院正李舜民為內膳寺正姜弘重為朔善  
朴自凝為直講姜愷為掌樂院正柳相為司僕  
金正人李俊龍為仁同府使金滂為韓城府使金弘  
遠為潭陽府使郭遠一薛子產也厥心奸巧富且  
富以財喪身善事左右交通害禁得此雄府

Handwritten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丁巳八月十九日辛亥

王后時出御于三景亭館幕次迎恭王王后冠服王  
遂安時駐蹕平敦化門外問禮曹判書李商瞻曰冠  
服當由正門入予見從夾門入何如對曰此後是從東  
夾門入王行迎冠服禮於仁江殿予乘轎未安步入何如對  
曰部外學動非但玉體勞動事體步入亦不當不可不乘  
轎仍乘轎以入王出謝 皇恩百官陳賀○巳時太白見  
於午地



Handwritten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but appears to be organized into several columns.

丁巳六月二十日壬子

日憲府石之來朝洞解弛命令不行百事尚簡德  
治度日力難可為無恙也施自便之習已極可惡至於  
大禮時冠佩衣裳儀章文物之最重者欲其彬彬  
郁、秩、洋、非直為觀美而已自上而期申錫下  
備忘不止一再人非木石孰不動心且一件朝服非價重  
難辦之物難至貧室無措備之路昨日百僚盈庭  
之時松山君金渭獨着黑衣此有等別傲慢矣甚  
此豈以非措故也邪 直以各君驕亢任其自恣之  
所致也此之類當亦因其所失或論或或直若公戚而  
每止於非者他無一人見罷者有舉輩之者亦無懼固  
不足怪而謂其特其甚者也其是君命萬物之罪若  
不痛汝風後日之契將有所不可言者信命罷我不知  
若白姑非者○弘文館校理李塔修撰南溟羽菴  
承先師修撰徐國禎等上劄曰小人君罪之之由不

可不慎而宥罪之法尤不可不慎也是故有同赦之罪有罪  
貸之惡同赦而赦之難貸而貸之必用法不嚴而犯罪  
者若不懲懼矣臣等伏見丙日以沈嘉壽等竊趙存性  
還奴宥命事累日論列而在批一向序非臣等竊惑乃  
嘉壽之忘君負國竊協之惡後遂議大臣性之私秘  
狀詩以竊聞 竊社係國家之罪惡也初定罪用律  
大輕以竊削黜之典臣民憤慨愈之愈激而移色之命  
遂少於今日臣等竊未全有所可紀之功而竊此難貸  
之罪乎噫極赦在切自德君父母嘉壽之罪是不可赦  
乎豈遂獲遂罪極而後必竊協之罪是不可赦乎晴錄  
狀詩不自直達必存性之罪是不可赦乎况家基入闕自有  
刑賞之典治時之恩豈可以此而特施哉請勿留非快  
送公論若向累經大赦故遂治時何妨勿為煩論○  
已時大白見於午地

丁巳六月二十一日祭母

傳曰母疾冠服 欽降此乃 在天子同極之鴻私也謝  
恩方物極擇 封送可矣予 該督使之各別 着實  
舉行○傳曰北邊防備尤緊 推賜剛明 曉解兵務  
以時咸錢道 四極使 差是

Handwritten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丁巳八月二十二日甲寅

北兵使李守一請從軍官上矢砲手鞍手  
二名及軍器所用魚膠弓弦等物從  
之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丁巳八月三日乙卯

傳曰日候衝寒洗革宴以明春改擇日爲之○傳曰日  
氣向寒而久律頷相侵連調裡出任以完樹事○  
咸鏡道八月初四日自西北間狂風雨雹交作向東南  
而去大如鳥卵驟下百餘里楊時乃止山野草木枝葉  
盡折穀穗打換無一粒可獲之處民家雜兕爲雹  
所觸者皆死些子柳公亮馳至以聞○時葉下霜  
時太白見於午如

Handwritten text in a cursive script, likely a form or ledger, with approximately 12 columns and 10 rows. The text is very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丁巳八月二十四日丙辰

司憲府臣白學達之事極是浩大而完畢之期不得  
已竭一國之力修成頸條木石雜物若或能繼則有日  
自當彈其思慮別立科條得不間斷而今日之無加之弊  
幸國家多事亟希恩宥私自納物宗室監令等獻  
石若干塊只輒授價物又後以加資至於除授都正都  
正即堂上正三品職也一氣四等受福願數頻後一時納  
石平生安享厚福於渠見得矣而為國家無窮之費  
真其於此大槩田稅一年之入恒不及十萬石而受厚祿  
者日漸家多此等可繼之道乎非但利害判然其於  
事體亦無所據請自今以後一切勿許私納當授都  
正職者等奉旨遂收成命且納基納家者不問門地與其  
人之如何輒授東班之職門部士族其人庸劣其行不  
如士夫風決不可除我而後除我者令該營一一聞見  
查決或為人所行不報事而以家基之故徇於衣冠



之列則非但同儕者為與此府下吏隸卒指目譏笑將  
何心舉顏治任名號之國要甚於此至於無犯之甚者  
以厚價之半買之闕之甚為者帽之巧計者，盛朝  
山年意得見如此之情態乎請勇拔我者並命汰去  
以清仕路若曰徐者甫及後

丁巳八月二十五日丁巳

備臺司昨日伏見戒鏡些司推循而辭其所修列皆  
是北路清今切煮之務循度仔於此時其憂慮之心  
也倍於常情調兵添成楊架賊飢之策貪官污吏  
之害德民非刑之舉各項節目皆有所有見依此辭  
司謂緣勿為循常着防舉行為當至於貪官污吏  
吏員概與澄清自是方伯職任至界之後茲明點  
陟使剝割軍民之望望風即印以之租一方民命以  
保。祖宗豐沛之鄉久矣事宜傳自依此北道多  
有可憂之端使之各別用意措置○司憲府曰官  
膏有品秩高下而階等必區別尤嚴若至相素具  
臺馬那飾之變殊何由得辨書於官稱鄉者例出  
臺下故自前赴京之使必乘轎而書於馬鞍有越  
分之理前日果鄭知遠可曉而正奉義之赴京之時偃  
也乘轎畧無顧忌中朝之人莫辨上下於何富矣



丁巳八月二十六日戊午

傳曰實錄一醉宜醒進各後提調郎融一書歷三平  
日有舉動以九月初四日宜醒為之 ○傳曰兩難以此  
節日漸之明白釋表不可又退終日待晴以握傳公隨  
時以行 ○日諫院忽曰休見秘密備忘有往見仁慶宮  
仍宿之教人君非大段不得之事必不可容易舉動况  
今日白蝶太白之意學見屢出此正戒懼之日尤非舉動之  
時畫猶不可且經宿守令若經宿必非但不慮之可慮  
按之事體亦甚未安請早收經宿之命若曰滿屋處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margin, possibly a page title or section header. The characters are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iscern.



曰原臣之川  
以原臣之川  
以原臣之川  
以原臣之川  
以原臣之川  
以原臣之川  
以原臣之川  
以原臣之川  
以原臣之川  
以原臣之川

丁巳八月二十七日己未

朝鮮國王為遵依 皇朝典禮暨正蕃使章服事  
據禮部狀啓恭該小邦之朝 已躬雖有疆場之限  
實亦內外之別偏被文以之化獲共冠裳之制茲因  
列祖之以省顧 聖皇之以寵綏者也乃者我國陪臣  
因事進 系每於 皇氣宮堂儀保及隨班展禮時別  
却自穿者格襖玄盤領等服入系就列考之章製典  
無據甚矣不知何等陪臣妨於何時棄禮敗度徇便  
苟爾服此不衷仍致厥後踵襲謬誤遂不覺存甘心歸  
替之習自履葬教之外伊等亦後悻妄不恥不若之  
罪固不服責竊念 皇朝禮部慎叙五典表率萬  
國視小邦陪臣之失儀若此而任他肆戾曾不糾飭悔  
言乃諉以偏荒外國而飾陋之不肖責備而然邪臣  
等謹物 大司集禮著使為章使有自著使  
奉乞嚴為見依在服小邦服行禮又該蕃使每歲

帝黃儀注曰使臣及外賓各宜躬服就位又該著使臣  
辭儀注曰蕃使躬服入立於丹墀之西南然則蕃使  
凡入貢常躬履辭等禮皆用躬服之儀祭可又六  
竊惟集禮一書乃是 太祖高皇帝以折衷

世祖高皇帝以刊布者故御製序文次曰允為  
萬世法程又曰廣行宣信以彰我 皇祖之制蓋

高皇帝系酌古之君彝帝修的一代之典

高皇帝不致貶貶乾頌外外古聖後聖立經陳紀  
納民執物之意可謂觀乎有年煥乎其文茲者進

系陪臣等處 皇躬回文之威儀勅下价拂經之謬迹

因循積習以至今日垂屬可駭迷復之失失性莫追

如知其非也則固膏連改而保正崇宏斯須急慢以重

矣過手執玉高卑楨承人疎視過帶禱尚且垂戒况

此毀服失容將若之何令會備將亦項緣由治清禮

部自今以後奉國進 系陪臣許依集禮條例仍

以衣服隨氣免致相舉之刺庶遂遷翬之願允  
為便益等因具啟據此當職奉照少邦維係越  
商允典章文物憲傳 皇朝之經朱粵立世武

二年欽哉 太祖高皇帝 昭揭大訓至定陸臣

衣服之儀續該嘉靖九年欽奉 聖皇天授秘

藏推糾刊布進交陸臣塔令衣服少邦欽依祇奉因

教遠越二百年于茲允遇 節日望 嗣拜 表近

詔著禮君臣上下皆具衣服有度將第而獨此

進 系陸臣等乃於玉帛吉向之係只行於外國之

私私向旋廢於 天子之公庭豈非奢矣乎悖之極

乎事屬外章 義關國憲禮者查啟之請果

為的確除行政府責令今去陸臣等行到 系

歸具高崇崇 便將衣服禮行禮毋或似亦

仍踴躍例外備咨去煩乞崇崇由察亦因查照

集禮詳定之 盛制詳察示邦陸臣得以衣服隨



系不勝幸甚類... ○傳曰此冠

非之 鈔賜乃前所未有之大慶也既行親告 太廟之禮  
具依古例展謁 文廟以不可已以九月二十四日後擇吉日  
舉行而止歸以十月二十四日歸擇日已行幸言于該營教  
遣宦侍宿衛悉下詔各道○曰憲府恐曰人主一動一  
靜左右史書之書而不法非細過也本日二十四日有慶德  
此月初三日仁慶宮行幸至有經宿之命臣等不勝  
驚訝考之各法法有用云來相完之父未聞成王之親見  
後世歷代亦不聞人君躬臨相基非但此也三年前之變慘  
酷之災此時方抱喪人君舉動之日况經宿之事尤甚  
未安非遠 陵葬掃也於晚教夕遂相基之舉元氣  
所授而若又經宿豈非無授之甚若守法兩處親幸  
之命急速停止答曰躬臨相基乃 祖宗舊例也向為  
煩瀆經宿事必者可量宜乃

丁巳八月二十八日庚申

實錄疏曰宮錄已為印出粧璜雖未及多感先行洗  
原既有所仿若侍明者為之風時日失進抄為未安今  
九月初甲寅醒時進行洗草一似為便者傳曰來月  
連有舉動國家多事法草明春擇日為之亦非晚矣  
依前傳教施行○日憲府連登請傳兩闕行幸差  
曰今此兩宮之役當出於速慶不得已之舉予非樂為  
也新造基址工役形勢也親往省覽甚後可也未盡  
之事矣若在 祖宗朝創建宮闕之時 列聖皆嘗  
有親臨之例上三不可矣勿為炒論經而共吾上南臨  
時是處○日諫院連登請傳兩闕行幸差曰仁慶  
宮宮建處內外形勢一日之內恐未及遍視况於其處  
有可御房屋之役江石少無一所妨如是恐之去南臨時  
是處但恐中一天災時變豈現層出為戒慎而力  
陳此時舉動之不安意必好矣今茲兩宮之役當出



於遇之變故不得已之舉而親往相度也此船空坐之事  
豈可謂忽天變哉此風少無不可矣之變異如彼戒懼當  
歲月上飾大禮決雖行於直思之日予見如此及之○傳  
曰明日午時咸鏡監司兵使命指引見後使之下去

丁巳八月二十九日辛酉

午時王出御于宣政殿引見咸鏡監司權縉北兵使李守  
一王曰北鄙之事可虞者非一兵力之單弱人心之恟懼乎日  
夜憂慮卿等相議料理以舒予北顧之憂權縉曰北臣  
昔年侍罪之密自上已燭臣無以矢不妄息今者當此重  
任如蚊負山不知所為大槩予前於松山流民刷還起程中  
畧陳其曲折來自上世已洞察防御示等事臣到彼之後  
可以料理為之矣若在十年前亦不為御使往來本道  
而以年少書生者請首末粗知北邊之事而今之形勢  
與前不同今年必值此大無民矣其某兵糧運送渴者予  
守一以宿將三為本道兵使軍民之情土地之形備知之  
矣其所聞見此他州異居等如去之後當一心効力而如  
臣愚者恐多所倚任之責矣王曰以廟堂台舉用授是  
任解其盡心厥事王謂李守曰卿知北路之事云未知  
何如耶守曰十臣再為兵使已經七年之自往來人向見

必令之形勢些前不同今為此任因知所為大縣六鎮藩  
胡在時必賊之使來妻情未告一自充首擄去皆藩胡之後  
賊之出入了不聞知云樓城之處藩胡仁弼輩可信者也  
臣所熟知之其他之藩胡等亦有溪壑之態若以其物  
陰謀必彼也誠心進者胡情給與之物朝廷科理下邑  
之來連歲大無民皆派徵朝廷起時楊棠以叙子遺  
之派守令皇仍各別擇多益後可以種一方之民命矣  
且之觀人心不淑也先立紀綱而後國家鄉令庶或可  
行矣惟緝自北強凶荒之邑所無列邑遂上貢稅金  
不收捧民生飢困散而之四方生視而不得叔閩來事於  
寒心北方寒苦土地瘠薄都在豐年居民或衣狗皮  
或披馬韉含草之膏糝粒者漏之及今派催他境之後無  
言於本出故派民統屬道路也至於空虛而後之量  
非大可憂者哉初聞今年夏禾穀稍廣本月初成興以  
南大風火雨禾穀盡為抄傷甲山等處生計窮困而致

者又值兩電之災野無所收虜情叵測急圖空疎卷一  
赤子無所依賴前者救荒太晚不得全活嶺南嶺東一  
帶枵粟之策一日為急而該使兩道皆可虞下諒丁寧  
當此多事之日他道救急恐不能着實舉行自朝廷  
擇差御史有風力幹事之人不送于嶺南嶺東等處  
催促轉運于安急安急以北自備以馬尚船枵運於  
北北務垂死之民不勝幸甚王曰救荒御史令該當差  
出王聞於縉曰救荒御史當差於本道卻縉曰本道無  
一斗之粟慶尚江原兩道差差使之智運臣之所造  
如此系本道自古素無士大夫以有愚悍之民無可與  
議事之人以徃事見之必多施愛之亂列邑路板及乎  
士石之憂王子宰臣傳而燕賊人心之慘聖執此可知矣  
恭念國家自前待此民甚他道頓殊至於治時衣資優  
恤之典靡所不用其極必民之於國家安有携異之意  
哉但急之將守令侵漁剝削固有紀極而朝廷特遣屯



膏不下少有盜警則民皆倒戈疾視長上此豈惟民之  
罪哉也有所不擇選也如有貪殘之輩見臣者而不待斃最續  
之官不可不擇選也如有貪殘之輩見臣者而不待斃最續  
備請罪自朝臣之重律以懲其惡以懲其惡以申飭  
勸懲多制擇差王曰主鎮之官以非輕費所擬備豈可  
議薦尚何至如此耶 綰曰該部尚書初嘗不欲精擇字  
第人不畏法赴任之後專事肥己唯滿十分慎擇而已  
王曰主鎮守令未知某之等處耶 綰曰六鎮三守明川  
吉州等處是主鎮也王曰御所陳予備體念我國自  
前不知賊情故曰藩湖之進告而來請寔實使以大軍  
之賊少室各易弄之言我今後廢地之廢伏兵林多難  
人素性識察虜情以應綰曰藩湖受賊時向化者今亦  
有之而兵使自前多有知者云云去見王備性行學可以  
治長官備處矣今此國家學達大役去十臣民孰不欲  
盡心助工但今番助工木多付于各道必南北兵使等除



防欽布創開三十年前之規事極寒心王向渠等無乃見朝  
廷事目而如是為之邪語曰朝廷之言本在於不煩民  
力也豈使渠等放軍欽布守王向渠下去之後一切禁斷  
王向渠婢等亦見王向渠守令侵虐滋甚云卿  
乃去另加修短語曰必有此契居隨問請罪王向渠首  
處須遣解事伶利之人偵探賊情可策守守一曰前兵  
使金景瑞語遣人偵探而朝廷不為輕易許之矣申  
忠一前日往來廣六指知賊情而其後則終未得詳探  
而類亦得人以是必所可知矣不得其人必賊情未  
能詳知而反有偏淺軍械之患矣王向渠矣解事伶  
利人各別擇之細知虜情兼察在逃逆賊可委李  
守一曰亡籍流民趨來副邊必不待外寇之至便作空  
窟之地使祖宗豐沛之鄉將不能保存後不勝憂  
問抗賊之至使之及時副邊可矣王向渠者議處卿等  
下去本道各別盡心善後王向渠在逃逆賊罪人十分盡

心購捕可矣。李守而自前細知此事，當竭力偵察。王曰：賜以甲冑兵器等物，柳等持去，以為緩急之用。○兵部曰：曰宿衛諸將，此兵使未敢立法，為將以其內重外輕也。今者權歸以五衛將，柳琳等法中軍，蓋允今若回藩臣之請，而允許給多，必非但事體未安，後契且無窮。他閑及使之改自望，何如傳曰允。○史臣曰：保殘忍薄，行得罪於人，倫其父死於亂，惟之中權，葬池紳二十餘年，位至宰列，而亡多意，返葬竟致掘墳燒骨之變。此非活到廢會，危殺人如麻之致，慘忍如此，而權以方面重任，可勝痛哉。

丁巳八月三十日壬戌

卯正王幸慶德宮園晚浴建形止商時還宮○領議  
政自獻上劄辭我差日者劄具奏御懇勿為惶恐  
固習安心調理以出○日憲府劄曰納基要切為人則在  
所不問秦川縣坐尹忠源既授臺上之加已極過分至新  
除實政又至於為守令物情莫不駭怪如此之舉行法  
指笑吏卒羞為之下非但決不可臨民乃父元衡之異口  
咸口擁奸尚在眾籍部是嫡子非有卓異才能不可  
自任致況其也孽產而人亦爾矣乎我國先觀門如不  
出賤卑如此判並詎能堪任請至早收成命若曰若  
酌除授何至不堪毋庸煩論

大正四年四月廿九日

（Faint, illegible handwritten text, possib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written in vertical columns across the lined paper.)

118



九月朔

初一日癸亥

宋史紀事本末卷一百一十

司憲府連劄尹忠原非但權奸之子非文武若身而且是  
 孽彥也鄭澈雖曰權姦亦異於元衡而其嫡子宗慎以文  
 科仕元見擬於守令之望先王下其望而嚴詆銓  
 唐其時制書緣此被奪事在不遠人孰不知忠原物以納  
 其羞之故至授實職又授臨民之官設使非權姦孽子  
 人亦可用而因其所納除職豈但有奉於政體渠不致  
 舉頭於稠中比肩衣冠之列也人主酌勞之典不在於  
 官爵名號一個物著不著非細故也請尹忠原還收  
 成命新啓副司極許靖青東宮駕出之時偃然立  
 於高地俯視不顧其無知傲慢莫此為甚請命先  
 罷後推荅曰不允許靖事依啓○傳曰前判官南  
 宮戲前任倉寧判官時措備軍完捕捉大倘加資  
 ○傳曰永茂孫豎由得僛別備軍完軍糧加資





丁巳九月初二日甲子

傳曰內浮石役拖為解弛所用鐵物亦不優備以用故  
鍊石之役尤踴云當該監役友推考各別察為事  
言于考監○傳曰飲福宴時奏請謝恩上副使書  
狀官等並令入奏事言于該堂○領議政者自獻  
上割待罪辭職若白者割具悉知是勿為惶恐待  
罪如是辭之者勉副焉仍傳曰領相屢辭內醫提  
調稱差○傳曰冰庫別坐鄭之產共茂林君議捕  
喚賊加資資職除後喚賊即臨海君為妓喚御史  
也鄭之產嬖人鄭淑媛之甥也招權納賄其門如市乃  
以賤孽淫陞臺上茂林君屢上疏誣陷 母所者也故  
並者是命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characters are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丁巳九月初三日乙丑

傳曰仁慶宮經夜事甚瑩諫累請勿為姑從其言  
向夕還宮○兵曹啓曰前日備忘記仁慶宮後椒水  
臨壓于間家令該曹設帳遮蔽亭下教矣臣等竊  
念自上若或登覽此處則其間山谷深邃扈加馬  
諸將不可不陪從以重侍衛區區下情不敢不啓傳曰  
不須入侍○司憲府啓曰茂長孫監趙璞為人愚  
特前為守令不謹奉母所聞騰播莫不駭憤及  
授本職公議益激請命罷職答曰依啓





丁巳九月初四日丙寅

生負李陸茂上疏請從祀曹植于文席



丁巳九月初五日丁卯

傳曰逆賊李春起跟捕時捕投典籍李元燁米  
庫別坐鄭之產上護軍李祥首捕盜軍官李  
瀛生並加資○傳曰仁安宮雖明年內畢役似為  
不易矣若使宦官則工役不大若差官為詳議料理則  
明年內畢役何難乎冬別督役若使宦官為先畢  
役子言字方監○茂林君善胤啓曰臣昨日監膳  
當次詣闕之時有一宦下官當路不避公然著馬  
問其姓名不為應答只言蔡修撰不揚、過去臣使  
人投來下人則非但不給下人反恃所率之衆臣所送下  
人路中駐馬毆打之狀類同無賴者所為所見極  
為駭愕臣雖無狀爵則乃朝廷之官爵也品秩  
高下自有等第故雖直提學至於臺上不得著馬  
之規昭在法典而蔡承先敢肆驕傲凌轡公族以一  
六品之官蔑視正二品宰臣及打下人二百年來以未

聞之車事也。子體極為埋沒而作日以習儀趁未來。恐惶待罪。若勿待罪。





信守正稱病不赴

韓昉為奉教曹挺立為獻納韓玉為

魚文學柳忠立為司成曲籍李元燁加通政資朴自

擬為文學

丁巳九月初七日己巳

傳曰爰在宮東宮狹窄李馥家使入于東宮內通  
用矣若廣加恢拓寺樂院奉常寺等處並入于闕  
內則予涉不可更加察為予言予考之○漢城府啓  
曰今闕親祭還宮時儒生者老歌謠一時設以攸生  
歌謠則已設機械而耆老歌謠則機械等物尚不  
造備前頭習儀執力未能及國家莫其重大禮極為  
可慮當該儀工以旦次知且後及從重推考下人乞  
敕司因察此罪何如傳曰允











丁巳九月初九日辛未

王以眼疾受針三度而止

五公朝拜  
此日  
未

丁巳九月初十日壬申

傳曰謁聖放榜應行節目令該曹整飭以待○陝  
川生負柳震楨等上疏請以文貞公曹植從祀文廟  
荅曰省疏具奏用嘉爾等尊賢之誠自當議處爾等  
退去讀書



丁巳九月十一日癸酉

義禁府啓曰昨日臣等會同才人點視慶尚道全數不來江原道只四名慶尚道則才能人甚多大禮已迫無意起送差使負罷職監引察之何如傳曰允守令差從重推考務末後越祿一等○傳曰頃日 太廟薦新

生鯉魚臭惡人不堪進口國之大事在祀而近日凡

太廟薦新之物不敬如此極為寒心封進官吏及監司

並察之今後令奉常寺另為察處○捕盜大將啓曰

外都將高大根呈狀于奉廳曰往在庚戌年 先為釐平

飾偷取賊人沈士龍等三名盡力捕投並為典刑印信

偽造賊人洪彥邦亦為捕投其時李暘以從子官至

於陞堂上而渠則首捕之功獨未蒙賞極為冤悶奉廳

文書相考依他論賞云臣取考文書則部將高大根自戊

申逆變時至於壬子癸丑終始勤苦盡心職事援引逆

黨及就服大賊跟尋捕投之數多至二十餘名其前





丁巳九月十二日甲戌

持平許傲以潭陽府使承旨時因病乘轎引嫌請免  
司憲府請出仕從之

言傲請出仕也

古書新書出於後世  
新平治始心創訂補於不  
下日或曰十年甲子

丁巳九月十三日乙亥

傳曰今後陳賀時宣教官擇差着令各別高聲  
使百僚咸聽





丁巳九月十四日丙子

傳曰往在 先帝辛丑正月禮曹以勿為罷榜事入啓  
允下立法如此依此施行之意言于該曹○政院啓曰  
成川降仙樓今已垂成此非尋常樓館守令自為重  
修之地以自上留駐之故重建之舉出於上教文衡之  
臣製記傳後似不可已敢稟傳曰依啓○傳曰聖母冠服  
誕賜告于 太廟之禮不可不行而雨勢如此改擇日  
退行○政院啓曰無妄大慶久未告 廟今日雖雨向  
夕少霽祭物已具諸事皆備自上諸 廟只行望  
廟之禮不患宥速臨日晡舉動宜當傳曰親祭退行  
事體重雉子豈不知但雨勢如此雖向夕少霽庭  
濕苟且大禮不可如此退行何妨玉堂又上劄請勿退  
行不從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上卷大明十三年四月二十

丁巳九月十五日丁丑

傳曰飲福宴應奉人負臨特病未耒者一命招  
使兼宴禮亭祭為○傳曰大輦御覽則多有破傷  
褪色處舉動後令尊崇者豎急速改造以用



丁巳九月十六日戊寅

日本平調興送使持書契出未刷還被擄男婦并四  
口○申時王詣太廟○政院啓曰今此飲福退行於  
二十一日親祭飲福所以修神賜也三代之禮祭之明日  
繹以賓尸且古者祭肉不出三日出三日則肉必敗而  
人不食是鬼神之餘况此無方大慶親祭飲福豈  
可退行於五日之久乎群情皆以為未安請仍行於  
定十八日傳曰明日不吉故退行矣令禮官更議以啓  
○禮曹啓曰政院啓辭據禮恭情極為宜當祭日  
既卜其吉則飲福之日又何擇乎飲福大禮至於五日  
衆情皆以為未安未定十八日仍行宜當傳曰依啓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arranged in approximately 15 columns, reading from right to left. The characters are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due to the bleed-through effect.

丁巳年四月廿六日

丁巳九月十七日己卯

王以恭聖冠服告于太廟祭畢駕出盛陳彩  
棚香山優娼百戲于大路寸、駐輦終日而觀之○  
司諫院啓曰今日雖曰大慶達夜行祭必多玉體之  
傷向良久駐輦觀此優倡女樂實非聖德之事也  
請亟還正殿以愛臣民之賀司憲府啓曰今日之建彩  
棚設香山所以侈大慶也然向大慶之奉唯在於告  
廟陳賀則彩棚香山非所當觀也請速還宮受賀  
以完大慶之禮荅曰此無妨大慶也同樂稱慶以侈  
皇恩少無所妨勿為煩論司憲府再啓曰冠服既降  
太廟已告則今日之大慶豈待女樂有所加益也况  
達夜行禮玉候勞動請亟還法宮受賀臣民司  
諫院再啓曰調攝未久達夜行祭玉體之所傷必  
多况同樂稱慶不在於女樂雜戲以侈皇恩亦  
不在於優倡妖技則尤不可一刻駐輦以貽聖慮之

累請巫還法殿以受群賀答曰大慶之餘以侈

自皇恩庸何傷也勿為煩啓司諫院三啓曰侈 皇上

之恩不在於此而如是牢拒臣等竊悶焉今若虛

襟納言則實有關於律動觀瞻而傳美於後世請

巫還正殿以答臣民之望司憲府三啓曰倡優雜技粉

鬼妖戲人主之所當遠視也今日之慶雖曰無前殿下駐

輦良久翫視不已此臣等之請所以至於再至於三也

請勿視雜戲速還正殿答曰子意已諭自當量處勿

為太煩承政院弘文館亦於輦前三啓皆不從平明出

席門日昃始還宮○王御正殿王世子率百官陳賀

頌教八路赦雜犯死罪以下加百官資窮者代加其

教曰法服寵宣既備追崇之典精禋虔薦去循敷

告之方喜豈止予慶宜與衆隼自孩提之歲奄

辭鞠育之恩眷失東鄉米接形容於夢寐悲纏

南面不堪俛位於歡娛幸蒙錫類之恩獲遂尊親

慶札中來宮中

至經史以行

至多子亦

至多子亦

小記

之顧鳳綸鸞誥位克配於乾元瓊弁玉綸儀尚虧於  
坤極肆瀆澌流之聽若承在筭之頒象笏翟冠賁九  
章之盛飾繡衫霞帔爛五色之奇紋拜 皇賜而捧

函洎吉辰以展 席初陳靈座如聞瓊珮之音竟

掩神幃未試禱衣之制厚屋綴均於存歿微誠猶  
阻於幽明太室珍藏永作雲仍之守高陵香火佇  
看月出之遊茲非藐末之致休實是 聖祖之

垂佑 聖君異數將何報於此生人子至情始得

伸於今日終訖撤籩之禮誕懲委饗之規於盛務  
本畫倫祀詎期於裒孝泮瑕蕩垢政廢施於有和故  
茲教示想宜知悉○司憲府啓曰濟州府友朴東命本  
府三度越署經依例獲差因國家無前之慶至於  
自上親行大祭是何等大禮而宗室差祭者多至三  
十一員內隸儀進奉者只二員非徒所見埋沒名綱  
之解弛於此尤可見矣請命罷職答曰依啓宗室



事徐甯若落○司諫院啓曰告 廟有祭飲福

而宴者所以敬神之餘而受神之賜也其慶無前其

禮莫重豈可使非禮之樂入奏於法筵之上况君舉

必書、而不法後嗣何觀請還收女樂之命答曰 祖宗

名允宴禮俱設女樂况此冠服告 廟誠莫大之慶

故依舊例用女樂矣勿為煩論○傳曰親祭還宮日兩

司啓辭不入矣近日新授臺諫未諳古例內然也今後

政院察為○司憲府司諫院合啓請沈喜壽等三人還

收成命答曰此事何至於合啓乎毋庸強煩 兩司逐日連啓

而不從故至是乃合啓玉堂亦連啓



丁巳九月十八日庚辰

王御正殿行飲福宴設女樂爵九行兩司長官啓曰  
昨日自上達夜行禮旋即行飲福宴大慶之事非  
不極盡而爵數未畢將至夜深非但恐傷玉體莫大  
法從似不甯至於夜分請停止答曰無前大慶雖或  
犯夜仍行可矣勿為煩啓至臺政院亦皆申請不從及行  
十一爵仍大臣啓辭夜分乃罷



丁巳九月十九日辛巳

司憲府啓曰飲福宴莫大之盛禮也行司直李文  
奎自殿內出於東階之時以足蹴一婦友大失容儀無  
謂甚矣咫尺天威極為不敬允在觀瞻相顧驚愕如  
此之習不可不懲請命罷職荅曰依啓○以兵曹徵兵  
公事傳曰近日舉動稠疊今月內二十一日仁慶宮親  
臨勢雖為之待後日更為下教磨鍊○傳曰陽虎和  
監沈訥乃特授之人也速為催促數三日內下送事  
言于該曹



丁巳九月二十日壬午

傳曰政府封進馬匹尤甚不用所見極為埋沒今後  
司僕寺及該曹察處



卷之十  
不日六月十日  
立  
...

丁巳九月二十一日癸未

義禁府啓曰雷此無古大慶有難犯死罪並放之命  
環海東數千里含生之類孰不懽欣鼓舞有若更生者  
然天地大德曰生因大慶推至仁此實貴帝王好生之至德  
而本府奉教推鞠而已其於議放之際有不敢擅便一二  
公事場罪囚以放書啓殊乖聖上欽恤之意請命  
議大臣處置傳曰允○右議政韓孝純初度呈辭  
答曰今者非但逆獄未完大禮稠疊此時大臣不可  
呈告安心調理以行事論之遣內醫者看病○校理  
李埴書啓臣承命往諭于左議政鄭仁知處則以為  
臣衰朽癱病與日益深累上章劄懇乞免免而聖  
批牢拒冠蓋相望不意今者又遣儒臣下論聖教丁  
寧惶悶感深罔知收措臣之不得承命之意前候  
劄子已盡陳達今不敢更有以言伏地待罪只候  
後年之期云矣傳曰知道左相處勿為待罪安心

調理勉起上未亨更遣史官下諭○司憲府啓曰  
赴京之行上有上副使下有書狀官猶足以任專對之  
責而治使价之職也故質正官之廢省幾至三十年之  
久所以然者無益於奉命而有害於一路故也今此謝  
恩之行以上使申暉之子得潤為其質正官是創立  
三十年久廢之官為申暉父子之崇國之政體豈宜  
若是國言藉、物議方激請還恢復立質正官之  
命自古有國家者莫不以尊賢重道為興化致治  
之本然向徒有尊賢之命而未嘗崇獎之典則亦不足  
以興禮讓之教而致右文之化矣先正臣曹植學傳洙  
泗道接淹洛儒林之所宗師一國之所敬服尚闕從祀  
之典豈非明時之大欠而吾道之不幸乎今者山嶺南諸  
儒裹足千里陳疏九閭其尊賢之誠可謂至矣而未蒙  
允俞之音多士之望不亦孤乎目今義理晦塞士趨  
靡定國是眩亂彞倫數敗不有褒崇之典以示尊尚

之道則終至於民為禽獸向國非其國矣請先正臣  
曹植亟命從祀以重斯文荅曰徐當蒞落○司諫院  
啓曰質正之官其在平時不甚緊閑亂後停廢已久尚  
爾無弊今此謝恩使之行別無大段可質之事上使  
申畏欲率去其子之故特為復設俱為奉使榮則榮  
矣我國雖小豈非渠之父子苟同一行以貽天名謂為  
鮮無人之譏乎請改申得開質正之任荅曰徐當蒞落  
○傳曰國有大愛則陳雜象設優戲以修其同歡之  
意粵自 祖宗別有二百年流末之禮固非創始於  
今日也至於女樂則該曹請行練習已久其應行於此  
日之意三司豈不宿聞向預知乎乃於路上駐輦虔敢  
為大言沽直之計有若曾不聞有此事而猝見驚駭  
者然告君之語似無忠信仇在遠近瞻聽極為未安且  
女樂呈才已令減數則路次之啓只一番通情足矣三  
司相替迭啓不憚其煩亦非古例此意政院知悉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丁巳九月二十二日甲申

傳曰予曾見先朝謁聖則或未明或昧爽時御明

倫堂出題矣今後依此例趨早祭為事色承旨

另加檢察以行○大司諫尹訥司諫鄭道猷納曹挺

立正言黃佐符朴宗甫啓曰臣等俱以無狀待罪

言地頃於自上告序還宮之日以亟停觀樂以受

群賀之意入啓矣昨日備忘記頗有未安之教臣

等竊惑焉冠服欽賜其慶無前雜像優戲之

設實出於上下之均歡臣等豈不知聖上侈皇恩

稱大慶之意也第駐蹕軍路上久玩雜戲非但有累

聖德凋攝之餘達夜行禮恐傷玉體誠切愛君言不

憚煩是非沽直之計而反承嚴旨之下勢難仍冒請

命罷行臣等之職○執美我林健堂令韓評詠姜姜遜

持平洪堯儉許儆啓曰臣等俱以庸劣備員言地

補闕拾遺臣等之職也盡忠報國臣等之願也今

茲女樂雜像優戲，臣等非不知為大慶以侈同歡之意，而第念祀夜舉動，恐傷玉體，駐輦路上移時，玩視恐有累於聖懷。區區愛君之誠，論啓再三，實無他腸，而致勤聖批以沽直為教。臣等之罪至此，若矣。請命罷斥，臣等之職。○答兩司曰：勿辭。似聞祖宗名若或久，駐輦於彩棚之前，則言官或一度陳啓而辭，悟皆忠厚朴畧，少無沽直之意。云古事不可不體行矣。退待物論。

丁巳九月十三日乙酉

大司憲南瑾啓曰臣之同姓薛子三寸本月十五日身死乃成服前也以無前大慶之故不得不出向其於多事何敢恭聞且臣以尊駕先入闕內同僚簡通不絕雖不為開見向回答開見則必以謹悉書送所失均焉請命遂臣職答曰勿辭退待物論○按理李尙恒鄭遵副修撰徐國楨博士趙裕善啓曰人臣之愛其君者必隨事論列無間早晚初非猝見驚駭而有此啓也又安有一直毫大言沽直之心哉輪車雜像女樂優戲臣等非不知自 祖宗躬修大慶之常事而但自上躬冒霜露達夜行禮之餘久駐輿輦移晷路次非但未安恐勞玉體區區論列斷無他向至以似無忠信等教反加切責臣等竊恐三司之臣將自此含嘿度日諉之於已往而不復言其與不言有刑之世不亦遠乎臣等俱以無狀待罪論思同啓輦前此

兩司無異請並命鶴削且等之職勿辭似聞祖宗  
名若或久駐輦於彩棚之前則言官或一度陳啓尚辭  
語皆忠厚朴畧少無怙直之愈息云古事不可不體  
行矣○弘文館處兩司請並出仕從之

上列注



丁巳九月二十四日丙戌

王幸成均俊謂聖因設科試士取許稷等五人稷許

叔儀之甥也縣釋不識字剽竊他人之文通考官而得中云



百五十六頁之內列

丁巳九月二十五日丁亥

弘文館上劄請從祀曹植于文廟荅曰徐庸芝蔴落

次... 卷之十... 目錄... 卷之十... 目錄... 卷之十... 目錄...

丁巳九月二十六日戊子

傳曰毋論登科與否親祭還宮時儒生祇送路  
左非但舊例如此情禮之所不可廢者向近耒士  
習不美國綱解弛總出場中便即散去至於登  
科舉人亦無形影以致未及放榜極為寒心成均  
依舊該官今後謁聖時切勿徑先罷去事申飭  
察為○亭令韓詠啓曰臣昨見邸報有禁軍  
等以絲笠犯禁亭至於監達天聽禁亂一事乃  
城上所之所也絲笠出禁匪今斯今則雖非  
臣為城上所之所自創也向方為是任不得不陳  
其曲折焉近來防禁大壞紀綱掃地市井販夫  
乘肥衣輕輿葦下賤紫帶朱笠上下服飾亂雜  
無章于尊卑何以別之賈賤何以辨之臣目見此弊  
常懷憤慨而及授本職思欲矯革販夫之衣帛  
輿葦之絲笠時或出禁向禁吏以其常漢衣繒

帛其賤人着綠笠書名呈課則只依舊例分給府  
中向實未知某常漢果為禁軍也今見渠等之  
呼懇御前禁吏之呼金作李欺瞞呈課亦不無是理  
而渠若告于兵曹或轉而入啓或移文本府則猶之  
可也向敢於咫尺天威之下擅棄隊伍爭呼乱叫有  
同豪奴悍僕輕其家主告許同僚者然此前古所  
未有之事也國家之紀綱苟存一脉則渠安敢乃爾  
此無非如臣闖葦冒居風憲不能振起頽綱而然也  
况初不能嚴教禁吏使有瞞告之致則臣之所失至  
此尤著以此以彼勢難仍冒請命後臣職答曰勿辭  
時冒居臺憲者率皆貪黷狗鼠之徒爭出禁私私自  
占取執義林健得真珠銀珮即於席上納諸囊中曰將  
嫁女欲為資裝云掌令辛光業得紫的帖裏翌日穿着  
上臺轉相慕效畧無羞愧又探知市井之富實者輒擢罪巨  
密出風聞責納金帛隨其人之豐歛而為之高低揣其欲則



旋即故之一經法官成家樹業時人目之為夜叉大倫云

漢書卷之二十一 地理志第十一 郡國志第十一 郡國志第十一

丁巳九月二十七日己丑

傳曰募石以用似不可已石子米箇某職除授及加  
資等事十分某酌磨鍊啓下施行既已施告貝不可  
還收且納基人等非渠某輩樂為之事向臺諫論  
啓殊未為穩其中門地卑微不合百執事之人則  
詳察以施他者貝已為東班除職人則似非門地卑  
微之類不頂論啓至如西班職則雖擇官等自  
先名皆下批尤非所論也此喜言于者以各別  
察為論啓臺陳處並以此立息言之○司憲府啓  
曰訓鍊副正鄭文一為人悖戾且以圍籬女置罪人  
文翼之第尚齒衣冠之列物情駭憤請命削去仕  
版自前謁聖時館儒及四世子儒生當該官預先  
知委使之入庭拜禮及祇迎祇送其例久矣向今  
此謁聖時自上殿坐明倫臺儒生等立于庭中太牢  
不拜至於還宮時盡為散去專不祇送當該官不

能預先檢飭之罪不可不懲請命罷職荅曰依啓○  
司諫院啓曰寧越郡守具禧為人愚悖性且殘  
酷視其民命有同草芥使酒濫刑杖殺無辜恐  
其告狀陰使下人多給米布及棺槨使之埋葬以  
過其限其悖惡之狀不一而足請命罷職荅曰徐當  
茲落○以鄭廣成為副提學柳忠立為舍人郭天豪  
為弼善朴昂吉為同副承旨新及第許稷加通政  
資

丁巳九月二十八日庚寅

內林宗衛趙國哲上疏訟其父誣當戊申捕肆時  
有首功乃不得參勳乞追錄國哲乃國弼之後父軍  
向其妹入後宮有亂



下月六月二十八日庚戌

丁巳九月二十九日辛卯

傳曰逆賊李春起等指揮捕捉捕盜大將李守  
一介叱同跟捕時指示監察崔禕三陟府使李  
昇首捕軍官朴縫男並加資○義禁府啓曰林  
春一以一罪之人拿囚王獄旋即穿壁處躲今幸得捕  
亡命自有其律更無可問之事依法處斷傳曰  
依林忠幹例却外結陣行刑事議大臣以啓○  
司憲府啓曰前日謂聖時館儒及四學儒生徒  
中太半不拜還官時專不祇送甯該官不能預  
先檢飭之罪不可不懲請罷事已為蒙允矣其  
日假掌務官自甯應罷向實掌務官預度生事  
臨時巧避用心無狀實掌務官請並命罷職啓  
曰依啓



巳丁

十月朔日 壬辰

老海君日記卷第十一百二十一

百三十七

全羅道生員楊時益等上疏請從祀曹植于文廟答曰省  
疏用嘉尊賢之意從祀事徐當議處爾等歸  
去讀書○判中樞府事李廷龜上劄曰鎮江遊藝手再送  
禮單回卷之辭請令廟堂指揮答曰省劄具悉禮物  
御可領之回禮令該曹察為馬市事議大臣善辭以答  
○傳曰大獄尚未完畢豈可又迎於明年不為之徒李平  
無故曰大臣推官命招速為畢鞠撤罷事言于禁府  
○館學儒生柳義男等上疏請先正臣曹植從祀  
文廟答曰省疏具悉尊賢之誠當從處焉





丁巳十月初二日癸巳

館學儒生柳素男等再疏荅曰予意已諭勿為更漢  
退去讀書○知文館副校理鄭遵以闕直罷職不  
叙王嗣位十餘年闕送終數日王堂為州局以亂  
以後充是選者卒皆無賴之徒便服出入有回私  
舍以致闕直者比之焉王特教罷職不叙而亦不能  
止○巳時太白見於午地



丁巳十月初三日甲午

傳口赴京負役以進士帶去有前例子察經吏旁  
曰赴京負役以進士口傳近無規例軍官一事兵曹  
勾管矣傳口知道赴京負役以進士帶去極為不  
當冬至上副使推考且凡赴京使臣每到京州越  
江臨時以本州官奴換帶以去事甚不當今後分  
明有項者外勿令換去如生進儒生子弟外勿許帶  
去事申備舉行口同官憲府啓口國家不幸平安道  
有行營朔州軍兇燒火之變近來又有本營軍器  
煨燼之災此則二百年流來所為也故備邊司拿  
問兵使具由入啓第見奉司公事以京中武庫軍器  
除出下送非但內外輕重之相懸其於事体亦甚未安  
通來七八年間八道守令邊將別搭備軍兇無處  
無之此則皆各其官數外之物也沒數移送送與  
於本官而於關西其為如舊則計無善於此者

下書于流道堂司刻日輸送以除京軍兇分送之契  
頃日渴聖及第遊街時承以院假注書韓正國道遇  
一新來行先生古風之事武魚宣傳官姜進他哨  
官金宇等自後進至教生爭奪必勝之計詎辱正  
國無所不至、竹自下其馬扶執正國衣衿而曳下  
之自古衣冠士夫安有如此之變乎白晝觀者如  
堵莫不驚駭無前恃惡之習不可不痛懲法姜進  
伯金宇等并命削去仕版臣等於尹忠源德還收  
成命者非屬秦川也實出於憐名兇而重臨民之任  
也若揆歲旬之忌則雖有饒瘠之縣何是六品而  
皆實職也皆守令也其父何如父也其母何如母也所  
可道也言之醜也古有銅臭之說為千古所談豈意  
土臭石臭之言又出於聖明之世法豈還收成命者  
曰尹忠源事朝廷既已許通酬勞除我則此非國事  
必勝之事也毋庸強煩他餘事依經 尹忠源初除秦川

憲府論之特命某歲旬守令相換故沒有此弊口館學儒生  
柳義男三疏荅口予意已諭毋庸強煩退修學  
業○月憲府司諫院合啓連啓法沈喜臺  
趙存性奇協還收成命荅口如是論執姑依  
啓





丁巳十月初四日乙未

以院啓口目其臺諫所啓諸道各官皆備軍  
器輸送平安道兵官事蒙允今將下渝諸道  
矣如咸鏡道則防備緊急之地也此道亦為  
下渝乎何以為之傳曰勿江原道三陟浦有鷄  
育雛一雛四足四翼○幼學朴夢俊上疏請金  
悌男妻巫正典刑○四學子儒生南燾黃廷弼等  
上疏請從祀李植于文廟○答口省疏具悉尊賢  
之誠徐當議處退去謹書



丁巳十月朔五日丙申

傳口達城尉進上石令都監計數以硃兩宮輪  
用數并為計數書硃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丁巳十月初六日 丁酉

司憲府啓曰宣川郡守權鷗為人庸陋行已  
無恥士大夫羞與比肩曾為守令貪婪自恣  
及移本郡物情駭駭不特廉官如是全州妓  
曾為逆賊悖男所畜此妓即人世間一物雖  
在凡民亦不可作妾豈有名為士夫而得近  
之理乎明知其如此而溺愛永平而後貪飲  
之事多出於此女如此之人不可盡在衣冠之列  
請命削去仕版答曰徐富發落○月諫院啓  
曰平安兵使成祐吉本以愚悖淫濫之人臨難遺  
君得罪人紀善事復官人皆唾鄙及陞聞  
帥專事貪婪食金羅兵營與統營一經其手相  
繼蕩竭兩南之人至今欲食其肉今授存誠益  
肆其欲到任未久日事侵漁惑於悍妾所言皆  
從放軍收布受賕行賂之事無所不至軍民

怨若視如仇讐。衝火軍。兇以為殘憤之地。使二百  
年所儲之器械。一朝燒盡。既有緩急。將何應  
敵事。係軍律罪。在難貸。請兵使成祐。言次。知  
軍官庫子等。並命拿鞠。失火根因。期於得實。  
清安縣。盜李景崔所行。特惡。在殺二兩。妻謀  
臨其師。曾被停舉。見棄物。議及授。奉戢。浸進  
為事。大曰。收希云。然自占閩境。怨咨。如在水火  
之中。請命。刑去。仕版。居曰。徐當。鼓落。○幼學  
外。吉。恒。上。疏。請。錄。勳。公。正。傳。曰。此。上。疏。錄。勳。廉。將  
落。慶。○捕。盜。大。將。秘。密。聽。傳。教。留。門。出。去。

丁巳十月初七日戊戌

司憲府啓曰末世功臣之多亦出於不幸之甚而其  
間無恥無狀之輩僥倖爲一百計窺覷歛血同  
盟年紀已久之後或爲父祖或嗾人陳疏者無  
日無之而改院非但不爲揮却又從而捧入如不及  
已極爲無謂凡錄勲者非有顯效人所共知則  
不敢以一二人所言參錄於其間且既爲之歛血同  
盟錄滿玉冊而若有追錄者則非但結末無時  
開倖失實之弊有不可駭言豈不痛哉大槩  
前日勲勳之時以在家夏國行屋窺嘆之故  
而亦參正勳者固有之而莫之恥故後來嗜利  
者相繼希聖善其人實有功則舉其孰不知之  
萬無有其實而漏落於虛初設使有可參錄  
而不得參者追後錄之則國初未有參勳之子  
孫爲其先祖陳疏訛罔則其可聽理而從其願

乎雖有其功而自言者可知其人之不足問况無  
一宜究可紀之事而巧言飾辭者乎以此契將不  
清防閑此無非公道之揚如國網之解弛也法自  
今前後言功上章者一切之痛斷捧承傳施行  
近日固守令貪婪有時劾發而每蒙徐當其致  
落之教其間日子自至遲久至於自今直查覈  
則動經時月無恥之輩略無畏忌偃然行公  
官庫之物亦但沒數點未至於民間巧作名色  
頭會箕歛終致空罟而後已其為情狀極為  
痛憤請自今被劾守令查覈問使不得開所  
兼官察為事下書于各道並司假注書金  
慶厚為人庸劣操筆遲拙每於其空諫劾辭  
之時趨未書入以致日暮法命所違差其代各  
別擇出谷口徐當其致落金慶厚事依劾



丁巳十月初八日己亥

百五十三

左右捕盜大將**意**啓曰：下流人金李男今日  
夕時卜物載於舟，其家時罕官崔仁表捕  
捉收教，忽得白布道拿因。○高禁府金李男  
及女婿吳庭榮等五名拿因。○得白布原府使  
蕭嵩入奏事，招事付樞府下送事案爲。○  
幼學鄭躬上疏，請以江華爲川宮，改營德以  
備不虞之虞。○司徒烈曰：國家能乃之任，如向  
其多野，後書之士累其不中之人，何處其  
勇學之士以幹其不藝之事，故仕於法而官  
事，聲上無虛授之失，下絕浮受之議，夫也。金  
以事人以不淑士，無屬和年未弱冠，便生干祿  
之計，竊疑成風，賄賂公行，只自汲於僥倖，  
其於學，勿漫不知爲何事，以出入官爲此稱，成識  
女之軍，以久矣，信自七以後，多野，後書之士累其



至甲之人分三千人切勿得成如多冒交之人出  
身之後永不可得要子持承得純川若居以徐翁  
法法(一)司憲存於石南行年紀六十四真必  
不除守令服載大典乃金石不易之法也亂離  
以後士大夫多集多師立於者鮮少故冒法尚  
充至於今日則人材不為不多而也求因循不愛  
年將七十氣力精神衰敗台耗已甚以得交  
煩劇之地者頗多甚至七十者亦或有之亦  
但有妨於後事戒之立得者事甲其人自知  
前程之不遠務富其家為子為計者庶之可  
為生也之但得完是之書虛我以此也法令該  
云一法去佛法純純行差口維古司憲法○法  
曰立平時國有大政則雖王子大臣以多技生者  
形不出也為乃各矣以此上辨內官係子休甚重  
凡為臣子者何形隱匿官技不出乎本月初七

日用習儀時女生祿頭不入者當長冬別推考  
依平時心例再度習儀一、五出入奉堂正院  
各官循私推量者占從重治罪予搆必  
施行。

*[Faint, illegible vertical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丁巳十月初九日庚子

營建考造 其曰考造各以甲煙治之役各樣  
寸釘鞋歸 打造甚為纖密勤慢工拙無以  
勸懲上海是者于足自今所為為亦其魚  
鹽水為膏給其美造匠人矣臨被縣令外安  
祀石首魚及白椒鹽非但赴即送送石首魚  
亦而東白椒鹽四十卷其數甚多持用之意  
敢為法外安祀事極為可嘉陞叙所為亦  
考為曰徽未完新徽繼起久因者將至殊死  
極為可嘉金孝男等推鞠時為曰去決微  
因至為諒也考系林維病未奉鞠病也例  
在案教諒也考免微何病口病系林病也  
招○以度也考系林病也病不病矣病也  
為考招○以府也考系林病也病不病矣病也  
南行六十年歲不消除守令事院也病入仕三十



字身計  
出在圖  
身保力  
身身也

一切勾陰賊事法也孫大也以此○法也金孝男

乃佛男薛子房親切也此等應難等自度

初進解也此隱匿于莫運處近處石井洞

情迹網際江謀逐曲折股以同倘詳細也

鞠○推鞠原也鞠原經法以音自設在法以律存律

群流皆以為常時逆獄推鞠時也先

持告者之振以為鞠問之控也此金孝男等進

告人莫知誰某江入想以子等不問由於政院

而應先於差舖門乃有以所無之事法告度

者為先持振告度也姓名疑此所應差也

人為先鞠問○推鞠原也推鞠已下者為持振

而求也匿名書尋常法也之事持振為堂上不

可不備也之制為禁法不承宗同宗後推鞠

為前於也也金孝男也他人乃佛男薛子房

親切者也等也等知矣以進解之故未得



跟捕美為盜牧官赴京誰來想于承傳老邁  
錫口勢已為之或透漏近醫如仇中產節  
產例之及捕回以金孝明道形之官定配男  
孝男等鞠問小無可釋以九以去送德者也  
以捕男親切人必輕陸區于其運實也實也  
告之也也告以人等深逐也應鞠無釋而釋之  
於不菊控之地不以推鞠於渠則幸矣在國家  
不美於失刑字需為甚雖不來案至之推鞠以  
○以律玉黃德符為吏之依即南以俊為司成  
尹聖位為文學郎暉為襄陽之府使雷樞立  
為孝女李太輝為戶部參簿位豐後為魚說  
書歸取為正言朴自凝為弘文校理



丁巳十月初十日 辛丑

考亦考。以院比之。曠古其意有在。而其視也。二百年規也。此規一壞。無以為紀。綱以法一撓。何以爲國。宗乎。於常尚直。遵守規法。以遵徽旨。何等。大乎。而不失。以院新自上。違乎。二百年來。只有南。袁沈貞。嫁禍於一時。貶責於萬世。此法極塞。迨百年于茲。而不意。皮親於醒。明之時也。頃日。金孝男等。若查。其何人也。金孝男。其逆魁之餘。薛子也。以逆魁之餘。薛子。告于以院。可。其名。正言。吹而左右。何不由。以院直達于差。備門外。踏。袁員。賄邪之迹。乎。此告者。公。邵。私。邵。臣。未。可知也。天下事。其易於臨。迨而由。臨。獲。心。者。流。之。聖。當。以。心。由。袁。員。之。臨。新。袁。員。之。心。其。接。迨。而。起。嫁。禍。貶。責。於。昔。時。也。清。金。孝。男。等。其。鞫。得。情。於。後。以。重。賞。之。告。變。人。以。重。律。法。私。告。人。以。杜。袁。員。夜。入。神。武。之。後。臣。於。

步鞠於大臣以下曰此者存者誰也吾是以不知  
與者相視嗟噫曰此乃年來所無之事云云此不  
勝感慨區區之外之見不於不達伏於聖命為計澄  
察焉有批卷書云○產鞠○族親親人金孝男時銘  
金佛男吏女依立時以族之人隨川及佛男為府  
院君乃曰族出吏者可歸功院出以吏出之人止是  
同姓則以爲親屬仍屬族親親而實合宜否此  
形上之有政族親屬親屬至是族吏女佛男親破  
其上者年甲乙巳年間是官公之有年事務  
石李崇付至主水外及陳益堤樞使之申見奉  
以飲酒浪遊之人之各許三曰以此事呈于左李  
書士尹潤出尹潤曰公之主年歲許曰二歲矣尹潤  
曰二事公之望爲如此事乎即揮之默之以達焉  
至此不解張書即被除下保之之後或爲學堂  
使令或上政事僅之學生其後佛男怙疾身



使不後見既為所怪嫉豈不曰為逆謀之理乎  
 佛男難為逆謀豈不曰使令皆曰為之理乎  
 石井洞久住事大小人皆知之豈不為逆謀乎  
 此洞之理乎佛男抱嫉者不使受既無親厚出  
 刀之子則至於為同儕為逆謀之共黨以此理  
 ○軍器方下典與之應難世狀素以是等為業  
 左展于石井洞妻父金孝男以是達為之人安  
 強逆之事乎金之左藉取之則不為逆謀之  
 狀及元后石井洞事之金○應難之子忠義  
 所狀以吏士下人為佛即李偉之在直於此處  
 了無以知之事事祖父族親母籍漢之殺汝等  
 父母是為為業必無性來必死之事矣○孝男  
 為內需司如雲玉世狀亦以內需司下典前夫  
 死後孝男交嫁自其祖先元展于石井洞初不  
 逆謀又而出招為好逆謀情也殿以同儕金等



事○豐隆堂奉奉金銀狀清先以奉報印之  
母乃素進宮如而生終十言母死於祖母曰生孫  
元以乃收養以在別輸也而及長也以孫高收養  
之故名以豐隆王於金孝男謀之之說必收養  
父於子所繼孫之嘗收養於孫之家其臣事為  
收養繼孫之姓而以收養父之姓女冠物如事  
性為如此不測之言捕盜以風中扼提至解  
臣与孝男亦無相切之分又無出入拂男之  
事是為亦以暫力遂孫後以之事便為宗室之  
連世收養及及生父之去五六年間絕不出入於  
關內止於為燒身以出及杖為度仍為不視登五  
年以功也者豈修德法久得免賊以唐豐隆堂  
至於受福中神祇試聖恩因極尋常或祝告  
孝男回魂豈有是理也其收養於孝男者係出  
之言也此輩亦嘗居於官署府使之被罪七又言

如此之事，倘出以言之人，如此面質，必醒睡之狀  
 而矣。○推鞠，厥習也。金孝男等，以此而  
 孝先，明年十三，繼先，明年，亦乘，解，福，皆以為  
 自，亦如此，年，未，滿，人，皆不為，持，招，至，故，孝，先，繼  
 先，不，乃，持，招，未，止，金，軫，不，可，以，自，己，之，名，取，之，金  
 軫，折，向，洪，繼，律，拿，之，面，質，之，受，之，為，其，功，且，金  
 軫，捕，盜，厥，習，也。金，軫，因，死，人，故，也。等，折，淫，事，也。  
 崔，好，善，之，也。洛，川，君，金，闔，其，子，孫，事，為  
 大，於，律，帝，去，吏，自，也。金，孝，男，得，之，金，軫，名，孫  
 之，使，之，而，律，拿，鞠，之，解，福，皆，以，為，金，闔，也。出  
 金，軫，遂，狀，也。為，其，帝，去，吏，如，是，書，疏，金，闔  
 拿，之，其，也。折，也。為，其，帝，去，吏，也。金，闔，如，勿，拿，之  
 左，尹，金，闔，上，疏，大，蔡，許，筠，抵，也。于，唐，金，軫，之，孝，男  
 之，魁，意，過，于，大，於，獲，也。出，於，問，也。禍，立，宗，社，也。也。  
 德，性，事，不，於，金，軫，不，過，于，大，於，而，金，軫，為，人，也。也。

不方事入也○推鞠於回也○金闈上疏謀也○  
命下矣群得皆以爲遂獄者重之事得中則不  
當立也於以院而不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  
捕盜於乃尋常成人捕獲之地也遂成會也  
之慶也言於大也而也者勝也而也也也也也  
中此者大之言也而直使金闈之言于大將也  
有也事成穿窬捕獲之事也於是也何等  
獄事也許也之子極也駭惶也苟合事也但其  
踪半既也而揚之人也所以揚也根之人也先會也  
圍捕也而會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  
而會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也

丁巳十月十日 壬寅

司諫院習者陽內西望沈訥本院三度越界徑請  
命達差差曰沈訥者以國事有何越界徑請之  
罪乎上年制科今日沈訥傷之甚重且以勿為煩  
○禁府沈繼祥令因○列女書沈海尚上疏大略  
孽族之應是來言佛男切族在迤邐人金孝  
男婚相生來于吳永雖家川止族袖云臣曰曰  
此言何更清冲字應是曰此乃以知人車克就  
言之云存友親見此言曰佛男逐謀奪男也  
不知之理為及孝男等無急謀財已如臣沈海  
臣於此為之首倡矣而後去族之事未也非也  
學以力云之事乃忍辱也省沈具案○佛曰善  
雄女推其於鞠○佛金孝男既以云之掌務若  
佛男應市之事必其與佛男親切可也十分詳細  
袁鞠深回生及佛男親切腹心云云云云袁鞠



情以惡如形入罪人所鞠勿勿勿經死終傳及  
可出子家力○第德男惡曰正立鞠所各鞠  
時黃正色生舉手和及唱美福官女大禍所吏  
世考生舉手和令女子燒年文德男等與人執控  
在也逐賊金物男女此問事告白今日月十五  
生舉手和令李茂林指揮持以河空餘年  
歲之舊福等與人幸夜尋蹤到多中古祀世  
洞亦該捕拉云云形惡差曰出也惡之會事因  
○忠贊書洪巡捕供狀上卷和事收差正物云  
爾則正乃其兒也或呈所世或呈律城府決折  
豈云形和捕臨做出不問之言乎着父已物着  
母時方執持臣與深外無和事之物一受和法  
公不為謀臨之狀可和冲金和兒提於捕盜所  
可該捕盜所男訴和與公可和笑云和送  
○是應難和曰一以不和歷膝



丁巳十月十三日癸卯

備是月以取以領在打急若也少等清中之風  
夢鶴時討捕使武臣為之鄂汝之時務捕使  
則文臣為之鄂汝為以堂下官已無為為患  
道務捕使之若文官為務捕使所以不為自  
李差出英法自日本司以文官擇權○以院  
常川成及在為以未有之變也郡守趙繼祥既  
不以此歸守也故令成法至於打破獄一殺害獄  
卒又以此登時勒捕使成奪去在因同黨趙  
繼祥固難免深望司尹曉曲改繼祥至以卷  
心捕成為害極甚也恐以書外差軍官星程馳  
而例付於振振天中法將見極力歸屬法官推  
也○司法院恐以國字若經之法也觀其人之  
門地與以川而出之越之此乃年流來產規也陽  
唐縣望沈訥其門軍賊其行沈濫三度之越實

信信

一國其云之論而聖批以何之甚至此句為煩論而  
教聖等實未知在無之而在此也以此者守者先王  
之典也而荀行者先王之法也以此者以公之磨一納之  
故而廢祀宗金石之典則後之之契將有不  
不可言者而國九其之國美法陽也縣陸沈納  
聖者遠差者何之論休煩此後強院迎口連納  
富府之論執兩月俱後驗月力事而不從納  
乃友恭之儻子而友恭之母媼也淫於俞氏之  
生友恭故世皆稱俞俞友恭俞納云納鹿猶  
善媚事不宗為守歲收因得迴賄官稅大兒  
鏡推為年物賜武科而見於今乃名陽世之命

丁巳十月十三日 甲辰

傳曰丙宮各殿上標文未及製勅進多有竄進之  
事極爲不菊上後各殿上標口亦如七口標先  
恐下又之從之制進事云于其學○至○至○至  
考功今之崇庶流爲守令者不稱一沈納也蓋陳  
凡宋偏重於攻沈納人語斯以予竄呼之○  
竊象禁朴承宗上制身致是口者制具悉御  
危迫之制但鞠獄之事口詳知首末勿勿善者  
調理出仕以定獄事

Vertical columns of faint, illegible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丁巳十月十日自乙巳

日憲府刑部也來人不畏法知而故犯者甚多  
乃官多其以制無效或移罪或在囚于獄而  
典獄官多不用自己私情見因人情而不刃死之  
輕重位意放鬆更犯罪其無以懲戒此何人  
以極惡巧免成囚豈不害心不特此也至如  
重囚之出宿于其家獄吏獄卒之中向行詐  
合其罪官先自開放也情典獄者名曰左官  
官先死其後推成儻打破官家獄一奪  
出日數刃殺囚在之人也常之身者大於此而  
常川郡守趙慶錦常時不姑善其改防賊黨  
之衝件逢慶之後又不跟君趙補在官不致之  
罪不可視為尋常也法多拿刃本道望司常  
時不姑其勅守令防其出之後以司常  
自為終於之法不失捕郡守之不取也此為始



治至視此及如尋常例以極權治是以治中治  
折見其法之多至於曲庇之罪之罪守反以重  
以等法為郡守免死之地遇事難防縮私居  
治之失不可不懲以法守司尹既死我推鞠作而  
於重重大而司也決與備於後即之者其具親  
臨時故也夫如網之為拘下而形上唯知自便躬  
進若尤甚決其產鞠進以而禁符此既僣於立  
宗公於不仕者不一其人此何等時習也言之至此  
不覺寒骨汗而不休也故力先拿司行首事務  
官粗於尋常中無急檢勅防令此等法長也  
為此矣法即死或以重推鞠作而差口依禁  
初為事並推考趙變律尹既死司考為法

丁巳十月十五日丙午

掌樂考堂啓曰今日初七日內習儀時中有不  
進妓生臣等方欲摘發入班信罪伏承聖教  
不勝惶恐之至習儀之日並有如此之弊此中  
待開門趨詣闕下則稱頌不來者多至五六  
習拉鼓雜未及解妓入內之時盡皆待令于闕  
之內而妓生解儀後一再三推挽終不來視是誠  
古所未有之事也國無紀綱可知於此豈不寒心  
其日未及入內妓生則自本院重治矣終不視乃  
解儀後令攸司因禁依律重治何如律曰但  
令釋出入未大刑此勿因治之後又有違拒不來  
則雖以重律亦長死我事梓亦法中明氣以  
○司憲府臣等上之弊在於有罪不罪者多姑  
息故下錄急官將不可救重加以下法上躬乞心  
禁習之類至於推鞠之日禁府臣等以形末之官儀

於其家如此之罪也尋常以犯若止於推考而已  
易輕於此死者其可謂而不謂乎曰推考見死者  
之不見其人此輩之不勤一也夫者去由於其法之  
過情而於其多刀行自軍務官如此檢勅使以  
任惡自便而不善治其法完一也我長學厚意  
薄其身多受其心庸為之物性授而執事之任  
人對其不合久矣夫嗚呼大亦習俗其曰親信而  
僚屬應感戒不獲之訓年其教於階上列坐  
之中反為倚倚至於屢足倚為其人其無知  
無恥孰不悉駭如此顯其及之罪而不可懲治矣  
○我我參以之推考不久具多受仇○產鞠  
鞠加沒多辱者應是應是供稱也本以形賊  
之人亂離後因切得我以常感激如有因賊  
如好捕投九月二十日向至前也更有以知人事  
克說言今日軍營寺前金孝男掩面入于洞

以季男乃金拂男切孩苟所逃船乃得捕獲之人也  
也嘗角回刀捕獲云卷口濠之止捕何以知之竟就  
曰軍兒寺上父金季男女情是應難家乃去  
矣其日性言於八寸許判書書書書曰汝有子細  
中兒捕獲以告今月初六日許判書書書而德以孩  
使傳於洛川君那七日洛川君送人于許判書書  
曰季男已回不傳被囚者等則無功云其日存  
竟罷棄于許判書書書書金軫之事曰金軫前  
以臨海君侍學為堂行首者勿那逃船也問  
乃于多年後名繼拂屠於洛川君此人張文矯  
捷此傳之罪與畢於金季男云見許判書書于  
也紙送於洛川君只在傍見之而已金軫初止步  
終不云云○鞠卒竟罷竟罷世終去九月二十  
口問軍兒寺前見金季男云見所向以入于  
其增善應難家逃孩兒云應是云書書見



李男汝須捕告依得堂上可也國治在是日金  
幹者乃荀弟逆律家乳母之婿其時十分光耀  
妻死之後其班中大君傷女交媾及生又為大君  
侍學所行首命盜七則官名續律唐三聲有  
至於出入關中國法解後故行之無獎美者以  
李男汝金幹弟李男年七之每學識乾始文  
言滑曉勇於倫之人金幹之元其不浮於李  
男乎云云說也分而去本月初生問汝書也招之  
曰汝見李男乎答曰見於軍營方前語男不於  
是也應難字矣許曰汝汝更加張君吾心已送矣  
應受中兄矣李男被囚之夕許書又招也李  
男已見拿事因吾又送人使捉金幹矣云云前後  
曲折如此而止身金幹得逆事豈有知之之  
程乎大抵根着分逆律家乳母之婿以是  
死乎此外他意而牽云



丁巳十月十六日丁未

吏曹 乞謝恩使申浚上疏乞 向新中造年

紀已襄瀆患痿痺之病乞遠謝恩有陳

疏自前赴京使臣不敢呈病乞遠派來心

事而今此申浚老病如此發行之後若復

狼狽心非細事以當改差自下權便為難

上裁施行何如乞拜表尚臺使之調理發行

○鞠北問北問供稱本莊婿男之奴也其主乃佛

男三寸抄母金仁妻家之奴也主沒之後發行

居于免山今有邊投本縣分養馬將納刑刑

僅寺不意語上被捉佛男凶謀萬乞普知之

理云主命出於鞠屬以每訊加以烙刑登陞之

不服○推鞠原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

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

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乞

名方後不中 金軫之名既不聞則諱言之言何  
以知之乎 應難所以存金軫之名亦不得中之云  
以許循其跡見之則其曰怵男逆得孝男也 吾不知  
之理孝男各各其得則金軫亦無不知之理  
若使孝子男無志得則已如其得亂則軫如  
之首混美且只前後志欲之事未如此案所  
為不能立據而以臆度決其言其曰如為之目  
混者此有可據之言大獄以是言可以為之言之  
乎 未也此三字其古之為須有三字時公而  
酷似以言更問之事 故送其妨但金閨疏以為  
許循出言魁男亦立金軫稱名人心律家人  
而附怵男其情趨捷於母適去改名繼律行止  
非常金孝男等皆其指揮 獲此四問見福  
在宗社云許循跡以乃以江東東此魏者未見臣  
也親問孝男事情 其以魏招以乃本月初生問

福

許書出招也此進去身許書也沙見孝男字云  
 捕盜原想辭則以為金幹乃金孝男謀之云  
 招捕盜原從事官取見金圖畫必其書曰金  
 幹乃金孝男之謀主也君捕獲入獄其甚云  
 車事以疏招則以為其金孝男也此則金幹為  
 首其孝男同謀也此則事出臣得者金幹為謀  
 主事出臣不責而任其其死焉為之云以獄情  
 之則其以疏則曰許書也招去許翰則曰其以疏  
 其言不同的是是遠端不可不面質禍在宗社之  
 言幹立以宗社危幹死則宗社安底意思謀之  
 之言也極凶慘也此重大之言不可尋常安置即  
 鞠以情以言惟立上裁處曰如勿所訊只以疏之  
 詳詞事其以疏以疏○以疏處即為疏之孝男  
 詳為王世宗也為其秋雖此事官書成其為

Handwritten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丁巳十月十七日戊申

傳口凡宴祀因公事至入墓法至每繼至又緣  
恭宴人負統一稟至之收別改口晚不約終未免  
犯禮檢而不若七書肅宴時別雜公事並此為  
以院而雜至法至每繼至每繼至每繼至  
停奉宴人負勿許情時稱頃後或有收稅之度  
置結開門早行事及加申飭力之○嘗建孝堂  
至口有府使供保正被三石斤折衝將軍亦內稱  
正被四石斤一每昂陽守第肅正被四石斤守  
門將尹雲老正被五石斤定州免稅口吏石應卓  
正被四石斤形納老老老老老老老老老老老  
女取屬下不請之也至而納之數多不同此亦依  
納石例之也或持用以奇形至法口久尹雲老上  
加淡至昂陽守老正除授免口人如奇致差下○  
傳口廣正官事傷大也以至承文院至口深于大也



則欲以爲近也。得十公父力使而子力管正官者  
有之出於衆人久集者言之大也。其姓者云  
夫但古難於合不似後乃差遠。亦難得也。  
終以除一分之禁以爲大。臣之意如此。然臣  
中從年也。其子清潤。字以子。亦書去。○大日  
尹。初有諱。那。送。蘇。納。李。趙。立。正。云。韓。吸。朴。宗。實。  
有。沈。訥。賊。孽。之。甚。奸。猾。治。此。不。合。信。民。之。位。  
故。累。經。之。時。屢。劾。再。越。本。院。三。越。實。出。於。此。  
之。論。而。以。解。批。以。基。諱。風。采。編。重。於。沈。訥。而  
教。出。亦。有。引。越。之。不。敢。而。因。公。之。歷。一。詞。漢。授。天  
聽。以。少。未。安。法。然。連。而。笑。今。中。物。爲。世。之。不  
配。然。仍。冒。諱。若。此。件。也。或。差。口。勿。釋。巨。結。物  
此

丁巳十月十八日巳酉

傳曰長興之府使產餘受速為上送事金經  
學司及下海○司官憲符法女司法事嗣以  
益為出仕為口依勿○印院五日以備是司  
多千記趙德符拿推尹曉接事事如下矣  
此言官憲尉城上為如振言之出尹曉聲語以  
一語我許為故推事承清石以持之志不為  
傳曰知是○巳時方日見於午地



丁巳十月十九日庚戌

江院 若湖南人以極惡士習不效坊居作如軍  
已極寒以而至於隸國衝火近及動庫實其  
亦甚大之變為法官者播農及首倡因於不  
中玄到苟於滌學苟草面結元之不暇及  
年黨其使托傷名冒呈請年醜此誠以  
形為理安服身之外存其悖慢以見極駭以  
司李即宵不唯不為補外而乃形僭於持上  
其從史無賴不立國法之狀極而無從請各  
別推其多請乞之○司憲府 亦居之士士友之  
問唐 和者表以守之為地封高書於之不惶在  
如其未之濟也亦存存走既得之也一厥之悖國神  
無形不至法會五田十五法臧獲十五名之是而以  
赴位之收形除守之者於校饒是則無一日其  
一結而宏張十五之數是狀德世也校乃乙亥是



饒者則難臧獲因結之其由其數以和法之故  
呈亦不赴者宜其其人曰曰立上深亦無其合  
活之風口生者欺因之習已滯法自今以後呈  
狀不赴者勿許相檢持承法檢一若口徑前  
後落○產鞠罪人金孝男若應難登沙北  
河到不報○以李益輝為舍人金止男為兵  
李孝書尹敢請為尉山府使



丁巳十月二十日辛亥

讀書堂官久以大提學子意聖也苟如書堂被  
抄十二名內每一年半分六期各六名分休在  
書堂後或存遠或近堂上或去或去補外  
左書以之依之柳論右書以之隨校理即  
道殊甚孤隨法今之一書以養成教法之久  
○將加上字號領法以自教以下法毋變  
諸綱是日也兩法之兩勢如此大元勢能強  
政擇已行

Handwritten text in a cursive script, likely a diary or journal entry, written vertically on lined paper. The text is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but appears to be organized into several lines.

丁巳十月二十一日壬子

司憲府外官守令彙將等箇內將也或至一此  
達之事必教生仍任保存之計存法信生是  
官管下軍令以之者君臣無之矣之養養是也  
子學司甚若孩其人馬料使之上系或呈  
備是司或達而以院終信其非者比之有之故  
是也特侵虐服私之權公以契而滿座和極為成  
生之割剥軍卒之怨致皆由於他自之以後  
一切勿施以新欺君用上之司事擇所法施行若  
曰徐司茂茂落○曰知郡之產死傳口郡之產前  
錄琴母之勲依例祀彙之產乃士執舊子孫而淑媛  
邦氏之兒也其病甚也至意加加善資作同知國而授之命下之  
我矣乃沒有是命○以院至口郡之產祀彙事法以  
矣福勲乃功臣於後祀彙矣乃二乃年派來四例也  
郡之產雅有祀勲之司時主勲勲君邦去定

勸勤之前經先祀奠本意亦例清勸勤之後  
依例祀奠法已有壬子年與社切心許歲考後  
意亦亦例依例祀奠矣○以府縣私除守令呈狀  
不赴者勿許相換事法以此不與之意令該世  
法典相考西殿之矣以○產鞠金孝男吳應龍  
加取北問歷歷不秋●永世聖以大祀者退以  
則玉冊日子以帝從中改判而正定之期告揚  
下按古世以己判日子仍為用之考考考提調  
之意亦如此故也如是也達與今中考與堂  
上或或以玉冊不改日子為大欠云此說亦多也  
世於畫善畫及之意也進冊之日亦區之於二  
四則政判日子之級可以及完為若仍用未字  
言則難畫在作級為亦可及之理事相權  
類上裁施以法日子政判以年甲區之



丁巳十月二十二日癸丑

司諫院啓以進冊係物完畢經年尚未行祀  
群情渴問竝待再吐之日因而退行豈尤  
不孝之甚者乎係仗冊寶既之後進於閣下  
則玉冊所據日子勢難改刊若從其前則恐  
清受事之臣也不知何等妄矣又出於其後  
則世矣其吐口之恐字玉冊改造工役不易平  
口之內恐難完了又及臣以爲去日不多於及  
後月玉冊張數若功存並改極而問之臣信伏  
前無下擇臣力舉行以定大祀差曰玉冊口  
子不可不改刊以行句爲煩於○云矣錄取臣  
以總裁官意而臣亦敢言臣只有編修官北  
去終如向管亦願之事而今陛承者不得定  
矣錄未奉安之前交代以司其出而臣但願  
一臣局未定承者例是春秋館修撰官請外



鼎去仍象本原之事。禮曰：久已。司憲府。既  
進冊。大祀。僅年。至今。辭。惟。差。不。得。問。跋。行。  
再。此。固。而。逆。行。是。律。主。而。外。之。事。也。係。仗。冊。寶。  
既。已。隨。進。於。闕。內。則。玉。冊。不。換。口。子。不。可。致。刊。者。  
崇。尚。初。而。存。真。得。實。事。之。宜。也。不。知。何。等。  
玉。冊。致。刊。工。役。不。易。求。才。理。不。及。為。之。則。其。又。已。  
移。年。去。日。不。多。將。及。於。來。月。必。玉。冊。張。數。五。而。  
改。之。云。極。可。問。也。請。依。為。恐。下。擇。台。派。之。奉。  
行。以。究。大。祀。差。口。不。可。不。致。刊。退。行。矣。

丁巳十月二十三日甲寅

札曹啓曰日昨判書臣爾瞻招奉堂玉冊即  
乃危夷及鄰思倫不問玉冊政判工役費員幾日乎  
即乃危夷曰々善更難老覺所持玉冊用之則工役  
不小上年工書以然玉冊已鉅成片共十占箇有  
之以此可以補用大札書曰若退堂於未年四五日  
間可以及之云鄰思倫云若未年四日去云故本  
堂將此編由於誤盤裁矣嗟夕老老即取奉  
言工書玉片可以補用而於若以年四日工役形  
限而冬堂上之可矣也中此玉片工書藏置已久不  
知用於某事之解云故未報也爾瞻即以不可用  
此玉之意也于老覺老控調而今將矣那老覺  
而林玉塊能之用之工役極重之完於未月湖之  
間云若不區堂二十四日用之必不可不交區於未  
月望間而區於未月則玉冊全篇矣也改判

之意蓋為取象上裁端以何如也蓋曰如是  
陽爻之際曰子自之進退矣以未日初生句也  
問中各兩上級之定之期退行禮之日而以者  
豈以卦玉坭引難轉是保無奇尚○玉堂上  
劉清句改玉丹句退二字甲速院大元用居神  
人之望差口已滿于元官美○改院整台二字口  
大元固而暫退而冊寶既之自者以陰進乃官  
祇近之廢事感氣必聲上難未及親臨而大元之  
行實於此口也誤使完元之期久之退之固  
可以如之口也誤玉丹以重為失之氣而之以此三  
字差退之故行改口子至於已陰進玉丹於為抽  
去改進之為以是甚為以於其實大元之一廢  
也大元以下易休翹致之好者不如此也此以結  
卷上洞察快市之以於卷上特令元官伏焉所  
欠下之教有定二字甲速連氣以以完大元以是

群下之謂也。卷曰：予主之論于孔官矣。○以府  
 破固尚守令將止一疏遠。或呈備呈司等。於  
 生仍位之疏事一切勿為。持承法事。法以憲府  
 恐難保大。以破。○忠勳府。而曰。此進保事  
 詳。于法功。也。中。之。案。以。恐。事。法。也。故。多。于  
 之。府。院。君。法。諸。臣。受。皆。以。功。也。進。保。事。不。知。古。例  
 之。法。也。也。是。○。身。崇。考。也。破。曰。玉。冊。口。子。之。用。政  
 判。而。既。已。事。安。于。闕。中。之。應。政。之。情。不。以。之。抽。也。是  
 下。考。是。政。判。後。然。闕。中。有。安。案。程。合。之。意。於  
 恐。傳。曰。恐。意。不。高。且。不。要。是。也。有。補。于。考。也。上  
 辨。正。曰。又。具。保。物。法。也。事。保。安。○。司。憲。府。恐  
 曰。孔。矣。之。事。以。哉。法。典。必。品。案。與。功。也。於。後。以  
 之。少。等。密。中。以。鄭。之。產。之。事。特。為。孔。矣。也。以。考  
 奉。珍。母。之。勳。德。証。歲。方。俊。高。例。知。行。之。產。之。在  
 奉。勳。福。也。不。也。也。而。許。歲。些。後。意。亦。也。也。在



福勳役局之後一二三等為定已久又作居鄉雜  
在云恩之為其得為功也必明矣其典折崇之  
口之之產大不相同且祿葬之例隨勳而異等  
第之有下而有隆殺之節後使之產產如各  
勳之時未改局未知名在何等另勳而辨之未  
定何而授而教為之祿葬乎此法一開於以祿  
勳而得者之人物收者無不帶望望望此事  
無可授後獎亦不始而開其細也也也也  
至收葬節多官法為及堂下守令若經之法  
其意專在於為需疏派之如何發應些人物之  
可也陽也孫堂沈納改者陳院三度見越而  
有勿違之為此望望世事字清是也先王成憲  
以重若經之法○司律院必曰凡祿葬之規也勳  
法以後為之未及及祿勳而經先祿葬也也  
今此部之產祿葬之也望望念切之意第之



產時未動勳君辨未定此乃未成之功也也將以  
而授之葬之以祔乎姓在壬子年許歲以元勳字  
子入而力死方後意之死又在其後比之產  
之死世許歲後意大相不同寧可援例於今日  
以創無前之規乎法是收之產祔葬之上而若  
曰許歲方後意未設局未封君方祔葬矣矣之  
該世意也○差存曰沈訥言可羞之花白力炊  
於祔葬事院差曰○產鞠北問一壁膝不服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documen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titles, including "The Hon. Mr. Justice" and "The Hon. Mr. Chief Justice".  
 2. The second par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titles, including "The Hon. Mr. Justice" and "The Hon. Mr. Chief Justice".  
 3. The third par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titles, including "The Hon. Mr. Justice" and "The Hon. Mr. Chief Justice".  
 4. The fourth par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titles, including "The Hon. Mr. Justice" and "The Hon. Mr. Chief Justice".  
 5. The fifth par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titles, including "The Hon. Mr. Justice" and "The Hon. Mr. Chief Justice".  
 6. The sixth par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titles, including "The Hon. Mr. Justice" and "The Hon. Mr. Chief Justice".  
 7. The seventh par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titles, including "The Hon. Mr. Justice" and "The Hon. Mr. Chief Justice".  
 8. The eighth par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titles, including "The Hon. Mr. Justice" and "The Hon. Mr. Chief Justice".  
 9. The ninth par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titles, including "The Hon. Mr. Justice" and "The Hon. Mr. Chief Justice".  
 10. The tenth par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titles, including "The Hon. Mr. Justice" and "The Hon. Mr. Chief Justice".

丁巳十月二十四日乙卯

二百一

吏曹啓曰司憲府以啓考啓事傳教矣今此  
甚諫以論正中今時之弊但如外田法其自  
本世無憑可考呈狀人實有田結如如昔否今  
漢城府戶籍田案詳細查覈後處置何如  
傳曰久○傳曰朴承宗調理使之入恭肅宮宴○  
祀曹啓曰問于老道以上舞正日今用未三十日  
百殿玉冊書其改回片工段可及云以三十日改付  
標且各道災文不如此改日子依前例因用各  
道差使欠占仍留行札何如傳曰久○司憲府  
連啓法正達沈訥以重先王暑經之法為以  
之庶派陰守令亦稱沈訥入而已訥也並以國事  
不如此是深法此法可月逐日逐而不從○恭肅宮  
望啓曰臣等奉命在在來會及後知深既已  
該進幸為于調半決不可是出于老免况大龍退

定三十日所政玉帛不多工役甚易仍为置之  
志形恐修仁仇怨○侍曰外如妇临时称颂不  
入者多与承芳三司长官夫人等知委使之  
入委向宴

上同十四日所政玉帛不多工役甚易仍为置之  
志形恐修仁仇怨○侍曰外如妇临时称颂不  
入者多与承芳三司长官夫人等知委使之  
入委向宴







乃起而許歲未受勳名遂至漢終祀葬之也奴  
曰以子後意吊祭子乃起以子外置為子也  
之為九月朔十日備忘記子後意以子勳祀  
葬祀男既各功也及下批傷吊祭祀葬子也  
女及以子見之則許歲乃後意也及子對祀  
皆乃祀葬今以葬之產之事以子於此而始  
出恩為祀後世所可推源唯在上氣傳也其  
福定保勳仇亦傳也祀葬○其為道生多柳  
震植等上疏請文貞公曹植從祀文廟為曰  
爾等子賢之意予已生矣至於從祀之與否  
自朝廷定置固非儒生所替也○爾等可返去  
修業

丁巳十月二十六日丁巳

傳曰遼東者司送帳連為諱矣○江院口禁  
府即所以大也云云事言亦難矣事禁仍  
推鞠事有教教不得已仍為推鞠云云臣  
等推鞠死人三名在禁不得情諱云云臣  
以此等乃之尚尚為甚極為未妥請書為禁  
非所宗者招回案後為之乃書云法云依云○  
書為禁非所宗上辭成制者臣省制具憲報  
懇獄事書定之知自末調理出仕進定鞠獄  
○回及又書目一行本月初四日對馬島十公  
宣時定伊浦離共及戌時為金山浦副還被擄  
男女并三乃二十一人



丁巳十月二十七日戊午

傳曰各道方物該持人糧料尚不題該使未免  
行乞進奉以中不便何慶國節令至此年該世  
宗原推之進奉分給○羅州幼學郭潤等上疏  
請先正進奉禮從祀文廟又請治羅德風毀  
賢樓務敷安居又康律縣學書堂無休沮抑  
建院之課○江院知縣郭之產祀葬事方口  
壘陳診進而令者以死世回想公事仇家傳及祀  
葬事書下矣以意而司城上知者招之之也  
法乃當初既以令該書察受卷下允徐書考及  
後也乃月目當知之勿如前招

Handwritten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characters are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but appear to be in a traditional Chinese script.

人同此心此理



丁巳十月二十八日己未

抄平許依存賊上疏大駭病重存賊事入五  
○司隸院連啓清還收鄴之產祀與之矣  
曰既與大也強定錦蓋公勘命去下蓋句未  
沒等第者下北心於也此北因爭之事而煩抗至  
此爭密煙存○不洪道儒生柳馨春等上疏  
書禮記文卷

Handwritten text in vertical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faint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丁巳十月二十九日庚申

司憲府連發傳還收那之產稅與矣之節是日  
以去捕喚賊之功既為得宜祿益以此泚加元勳勳  
定之功也況近當勳勤白乃於執此後五日近有  
於執踰月而石泥

此後兩日逐日為執發月而不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汝忘地數叫闈之担每始為度宜之委四私  
編列分煖石室之大出集榮揚膠快紳三之坊  
兄芝綸市冷槩茂烈於虞人玉膝坐奕世薦  
綉儒於重帷薰倫克叔扶柱其桐常茂  
物眩蘇免弃巧於舍數宜是神靈之默就  
尤望上之殊恩無唐得名欲渺躬而勳實益  
加戒塞鬼望而畏自宜為司顯冊之表陳嘉  
效活滌之揭不於戲厚德在辨畢嘉於此  
玉澤亭流芳洪私於他口故為嘉亦於宜知宜

(B)  
732.55  
4724  
[v.16]  
no.41  
0205227

昭和六年九月十日印刷  
昭和六年九月十五日發行

(景李朝實錄太白山本)

京城帝國大學法文學部

京城府蓮葉町三丁目六十二・三番地

印刷所 朝鮮印刷株式會社

(B)  
732.55  
4724  
[v.16]  
no.41